苏宁睿城剩余地块项目（E0102地块）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南京鼓楼国际软件与服务外包产业园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南京万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3年5月

苏宁睿城剩余地块项目（E0102地块）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南京鼓楼国际软件与服务外包产业园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南京万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3年5月

编 号 320123000201812250148

营业执照

(副 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16MA1XNQ2AXN （1/1）

名 称	南京万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住 所	南京市六合区龙池街道雄州南路399号阜康园区511幢一单元301室
法定代表人	王德海
注册资本	5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8年12月25日
营业期限	2018年12月25日至******
经营范围	建设工程技术咨询；工程项目管理；工程造价咨询；工程招标代理；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水利工程、水土保持工程技术咨询；水土保持监测；节能评估咨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程监理；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09129932

登记机关

南京市六合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 年 12 月 25 日

苏宁睿城剩余地块项目（E0102 地块）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责任页

（南京万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批　　准：王德海（总经理）王德海

核　　对：胡雨晴（工程师）胡雨晴

审　　查：郭玉转（工程师）郭玉转

校　　核：章晶晶（工程师）章晶晶

项目负责人：端宇婷（工程师）端宇婷

编　　写：方美玲（工程师）（第 1-4 章）方美玲

端宇婷（工程师）（第 5-8 章、附件、附图）端宇婷

前　言

苏宁睿城剩余地块项目（E0102 地块）由南京鼓楼国际软件与服务外包产业园有限公司开发建设，本项目位于南京市鼓楼区江东街道，东面及北面紧邻下圩河，南至规划道路（水西门大街延伸段），西至清河路。公共交通较为便利。项目区中心经度：118°43'11.07"E，纬度：32°2'20.59"N。

工程总建筑面积为 184981.52m^2，其中地上建筑面积为 118759.78m^2，地下建筑面积为 66221.74m^2。建筑密度为 21.9%，容积率为 2.8，绿地率为 30.54%；机动车停车数量 1448 辆，非机动车停车数量 1493 辆。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10 栋住宅楼、1 栋商业楼、3 处配电站、小区内硬化道路、小区内景观绿化、2 层地下车库等相关配套设施组成。

本项目工期共 46 个月，已于 2019 年 7 月开工，于 2023 年 4 月完工；项目总投资约 25.42 亿元，其中土建投资约 10.90 亿元，资金为企业自筹。

2023 年 2 月 16 日，南京市水务局以“宁水许可〔2023〕11 号”《关于苏宁睿城剩余地块项目（E0102 地块）水土保持方案的行政许可决定》对本项目的水土保持方案进行了批复。

2023 年 2 月，江苏德宁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根据建设单位委托，承担了苏宁睿城剩余地块项目（E0102 地块）的水土保持监测工作，2023 年 4 月，监测单位在完成监测任务后提交了《苏宁睿城剩余地块项目（E0102 地块）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目前，建设单位着手准备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建设单位组织各参建单位组成的水保检查组，依据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深入工程现场，听取各单位关于工程建设、水土保持方案和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实施情况的介绍，查阅工程设计、招投标文件、验收、监理、监测、质量管理、财务结算等档案资料，核查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水土保持设施的数量、质量及其防治效果，全面了解水土保持设施运行及管护责任的落实情况。2023 年 5 月，我单位在查阅建设单位提供的自验资料、走访各参建单位以及现场核查的基础上，编制完成《苏宁睿城剩余地块项目（E0102 地块）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经统计，在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验过程中，各单元工程均为合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

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 号）、《江苏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苏水规〔2018〕4 号）的规定，2023 年 4 月，南京万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

依据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各参建单位核实了工程涉及的各类水土保持防治措施工程量，抽查了各个分部工程、单位工程质量，检查了防治效果，于 2023 年 5 月编制完成了《苏宁睿城剩余地块项目（E0102 地块）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验收主要结论见《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特性表》。

验收的结果表明，本工程基本按照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完成了水土保持方案有关水土保持设施建设任务，鉴定水土保持工程总体质量等级为合格。本工程水土保持设施较好地发挥了水土保持功能，有效控制了工程防治责任范围内的水土流失，基本达到了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防治目标，满足水土保持防治的相关要求。可以通过验收。

本项目与“《江苏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苏水规〔2018〕4号）”对照表

序号	不得通过验收情形	工程实际情况	符合性分析
1	未依法依规履行水土保持方案及重大变更编报审批程序的	本工程依法依规编制了水土保持方案，经分析不涉及重大变更	符合验收条件
2	未依法依规开展水土保持监测的	已开展水土保持监测。	符合验收条件
3	废弃土石渣未堆放在经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专门存放地的	无弃土弃渣场。	符合验收条件
4	水土保持措施体系、等级和标准未按经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要求落实的	本工程为补报项目，项目施工过程中已将水土保持措施考虑在内。	符合验收条件
5	水土流失防治指标未达到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要求的	本工程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方案批复的要求	符合验收条件
6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等材料弄虚作假或存在重大技术问题的	设施验收报告均按实际情况进行编制	符合验收条件
7	未依法依规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已缴纳	符合验收条件
8	存在其他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情形的	未发生	符合验收条件

苏宁睿城剩余地块项目（E0102 地块）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特性表

验收工程名称	苏宁睿城剩余地块项目（E0102 地块）	验收工程地点	南京市鼓楼区
验收工程性质	新建建设类	验收工程规模	总建筑面积 184981.52m^2，总占地面积 5.69hm^2
所在流域	长江流域	所属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	无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部门、时间及文号	南京市水务局/2023 年 2 月 16 日/宁水许可〔2023〕11 号		
水土保持后续设计批复、时间及文号	/		
工期	2019 年 7 月-2023 年 4 月，共 46 个月		
防治责任范围（hm^2）	水土保持方案防治责任范围	5.69	
	实际防治责任范围	5.69	
水土流失防治目标	方案目标值		实际达到值
	水土流失治理度（%）	98	99.98
	土壤流失控制比	1.0	5.0
	渣土防护率（%）	99	99.75
	表土保护率（%）	/	/
	林草植被恢复率（%）	98	99.9
	林草覆盖率（%）	27	30.4
主要工程量	工程措施	雨水管网 1952.9m、雨水回用系统 425m^3、透水铺装 420m^2、土地整治 1.29m^2、下凹式绿地 356m^2	
	植物措施	景观绿化 1.29hm^2	
	临时措施	洗车平台 1 座、临时排水沟 1180m、临时沉沙池 3 座、泥浆沉淀池 2 座、临时苫盖 41000m^2、	
工程质量评定	评定项目	外观质量评定	总体质量评定
	工程措施	合格	合格
	植物措施	合格	合格
投资（万元）	水土保持方案投资	576.07	
	实际投资	556.65	
工程总体评价	水土保持工程建设符合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的要求，各项水土保持设施建设布局合理、总体质量合格，达到验收标准。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江苏德宁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江苏德宁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江苏宏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服务单位	南京万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南京鼓楼国际软件与服务外包产业园有限公司
地址	南京市六合区龙池街道雄州南路 399 号阜康园区 511 幢一单元 301 室	地址	南京市鼓楼区集庆门大街 268 号 101 室
联系人	端宇婷	联系人	潘晓欢
电话	15061272652	电话	13770936311
电子信箱	291398030@qq.com	电子信箱	810977548 @qq.com

目　录

1 项目及项目区概况

1.1 项目概况

1.1.1 地理位置

苏宁睿城剩余地块项目（E0102 地块）位于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江东街道，东面及北面紧邻下圩河，南至规划道路（水西门大街延伸段），西至清河路，公共交通较为便利。项目区中心经度：118°43'11.07"E，纬度：32°2'20.59"N。

1.1.2 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1）建设规模及性质

工程总建筑面积为 184981.52m^2，其中地上建筑面积为 118759.78m^2，地下建筑面积为 66221.74m^2。建筑密度为 21.9%，容积率为 2.8，绿地率为 30.54%；机动车停车数量 1448 辆，非机动车停车数量 1493 辆，项目建设内容包括 10 栋住宅楼、1 栋商业楼、3 处配电站、小区内硬化道路、小区内景观绿化、2 层地下车库等相关配套设施组成。项目建设性质为新建建设类项目。

（2）工程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工程主要经济技术指标详见下表：

表 1.1-1　项目经济技术指标表

项目		数量	备注
建设用地面积（m^2）		42414.23	
总建筑面积（m^2）		184981.52	
地上建筑面积（m^2）		118759.78	
其中	住宅建筑面积（m^2）	105299.53	
	集中商业建筑面积（m^2）	9125.19	
	沿街商业建筑面积（m^2）	2770.15	
	物业管理用房（m^2）	740.23	
	消防控制室（m^2）	83.62	
	配电房（m^2）	724.51	
	门卫（m^2）	16.5	
地下建筑面积（m^2）		66221.74	
建筑基底面积（m^2）		9002.03	
建筑密度（%）		21.9	
容积率		2.8	
绿地率（%）		30.54	
居住户数（户）		544	
机动车停车位（辆）		1448	
其中	地面停车位（辆）	28	
	地下停车位（辆）	1420	
非机动车停车位（辆）		1493	
其中	地下停车（辆）	1464	
	地上停车（辆）	29	

1.1.3 项目组成及布置

（1）项目组成：本项目由 10 栋住宅、1 栋商业楼、3 处配电站、小区内硬化道路、小区内景观绿化、2 层地下车库等相关配套设施组成。

（2）项目布置情况

1）建筑

本项目位于南京市鼓楼区江东街道，东面及北面紧邻下圩河，南至规划道路（水西门大街延伸段），西至清河路；地面建设 4 栋配套底商的住宅位于项目南侧，自东向西依次为 1#住宅楼（14F）、2#住宅楼（14F）、3#住宅楼（14F）、4#住宅楼（14F）；其余 6 栋住宅分布在项目的北侧，自西向东依次为 5#住宅楼（28+1F）、6#住宅楼（28+1F）、7#住宅楼（28+1F）、8#住宅楼（28+1F）、

9#住宅楼（28+1F）、10#住宅楼（28+1F）；5#商业楼（7F）位于项目的东南角，12#配电站（1F）、13#配电站（1F）位于项目 5#住宅楼、6#住宅楼南侧，14#配电站位于 11#商业楼北侧，项目设置 2 层地下车库。

2）道路广场

项目设置 3 个出入口，其中住宅的主出入口与商业出入口设置在南侧规划道路（水西门大街）上，住宅次出入口设置在西侧清河路上；项目内主干道路长约 1198m，为沥青路面，路面平均宽度约 4m，设有 28 个地上车位，采用植草砖铺设，约 420m^2。

3）绿化

项目绿地面积约 1.29hm^2，绿地率为 30.54%，绿化种植区域沿建筑周边及道路周边布设线状、带状、面状绿化，并在可利用区域设置小型景观节点，植被的选择以乔灌草相结合为宜，营造优雅宜人的休闲空间。建设单位将委托专业的公司进行详细的景观设计和施工。

1.1.4 工程投资

项目计划投资 25.42 亿元，其中土建投资约 10.90 亿元。

1.1.5 施工组织及工期

（1）施工生产生活区

本项目设置一处施工生产生活区，位于项目区南侧红线外，临时占用部分代征绿地区域与规划道路（水西门大街），占地面积约 1.45hm^2，作为项目部与临时宿舍供人员办公、居住、生活及材料堆放。项目结束后暂不进行拆除，留待其他周边项目作为临时占地使用。

（2）临时堆土区

本项目地块内地库占地面积较大，布局紧凑，土方随挖随运，未设置临时堆土区。

（3）施工道路

本项目区域周边交通便利，红线外南侧在施工生产生活区内设置一条施工道路，为混凝土路面，与西侧市政道路清河路相连，长约 400m，宽约 8m，占地面积约 0.32hm^2，临时施工道路主要便于施工车辆和人员生活进出使用，待施工结束后移交至地铁部门与市政部门处置。

（4）施工用水用电

施工用水：施工期用水从市政管网接驳，给水管道沿施工道路埋地铺设，由接驳点引到现场各用水点。

施工用电：用电为市政临时用电，考虑最短线路布设，沿建筑物四周布置动力、照明主干线，埋地电缆接至主配电箱。

（5）施工雨污水排放

采用雨、污水分流，附以化粪池，沉淀池的排放方式，并对雨水充分加以利用。

污水排放：卫生间的污水先通过化粪池再排入主排水管，最后接入污水检查井，排入清河路市政管网；洗涤废水直接排入排水管，最后排入清河路市政管网。东南侧生活区污水定期抽排。

雨水排放：沿施工区四周设明沟收集雨水，并增设沉淀池，可用于路面和施工区域的洒水降尘及绿化浇水，多余雨水通过沉淀池后排入清河路市政管网。

（6）取、弃土场布设

本项目不设置弃土场，项目产生的土方已委托南京同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外运至远景滨江港用于低洼地回填；本项目不单独设置取土（石、料）场，填方综合调运南京市江心洲NO2021G72地块挖方用于本项目土方回填。

（7）工期：本项目工期46个月，已于2019年7月开工，于2023年4月完工。

1.1.6 项目占地

本工程总占地面积5.69hm^2。其中永久占地4.24hm^2，临时占地1.45hm^2，占地类型为住宅用地与交通运输用地。

1.1.7 土石方量及其平衡情况

本项目开工前表层土为杂填土，整个场区混杂有碎砖、碎石、砼块等建筑垃圾，无表土可剥离。工程挖填土石方总量约为39.97万m^3。其中挖方36.69万m^3，填方3.28万m^3，余方36.49万m^3，借方3.08万m^3。项目产生的土方已委托南京同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外运至远景滨江港用于低洼地回填，不单独设置弃土场；借方综合调运南京市江心洲NO2021G72地块挖方进行回填，本项目不单独设置取土（石、料）场。

表 1.1-2 工程土石方平衡分析表

项目组成	挖方量（万 m^3）	填方量（万 m^3）	余方量（万 m^3）	借方量（万 m^3）
建筑区	9.39	0	9.39	0
道路广场区	18.88	1.83	18.68	1.63
绿化区	8.42	1.45	8.42	1.45
总计	**36.69**	**3.28**	**36.49**	**3.08**

1.2 项目区概况

1.2.1 自然条件

（1）地形地貌

南京市地形地貌属宁镇扬丘陵山区的一部分，是江苏省低山丘陵集中分布的主要区域之一。以长江北岸的老山山脉、南岸的宁镇山脉、茅山余脉和宜溧山地为骨架，组成一个低山、丘陵岗地、平原交错分布的地貌综合体。

项目区位于南京市鼓楼区江东街道，项目区属长江漫滩地貌单元。本项目场地地形总体较为平坦，坡度约 1~2°，项目区地面高程为 5.38~6.42m（1985 国家高程基准，下同）。

场地进行过简单场平，浅部为以建筑垃圾为主的杂填土。

（2）地质

建设场地及其邻近地区地质构造复杂，分布有多条断裂，其中亦有第四纪断裂。根据地质资料，这些断裂均为更新世及以前断裂，全新新世以来没有发现活动迹象。因此这些断裂构造不会对本工程场地产生直接的影响，本工程场地属地震地质条件相对稳定场地，适宜建设。

根据《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GB18306-2015）及《建筑抗震设计规范》（GB50011-2010）（2016 年）附录 A，评估区抗震设防烈度为 7 度，设计基本地震加速度值为 0.10g，设计地震分组为第一组。

勘察期间测得孔隙潜水初见水位埋深 1.20～5.60m，稳定水位埋深 1.30～5.80m（高程 2.11m～6.36m）。根据本地区的区域水文地质资料，水位季节性变化明显，地下水水位丰水期与枯水期年变化幅度为 1.00m 左右，近 3～5 年最高地下水水位埋深为 0.50m，建议设计基准期内最高水位埋深按场地整平后地面下 0.50m 进行设计。勘探期间在部分钻孔中测得承压水水头标高在 1.60 米左右，建

议按 1.60 米取值。

根据现场踏勘及调查，场区及周边未见有岩溶、滑坡、危岩崩塌、泥石流、采空区、地面沉降、活动断裂等不良地质作用和地质灾害分布。

（3）不良地质作用及地质灾害分布情况

场地无滑坡、无防空洞及临空面等不良地质现象存在；场地内无全新活动性断裂构造通过，场地稳定。

（4）气象

鼓楼区属亚热带季风性气候，气候湿润，温度宜人，四季分明，无霜期长，雨水充沛，光照充足，光、热、水资源较丰富，分配比较协调。多年平均气温 15.4℃、大于或等于 10℃积温 5410.4℃、多年平均蒸发量 1312mm、多年平均降雨量为 1082.5mm（南京站，下同）、区域最大年降雨量达 1774.3mm（1991 年）、无霜期约 230 天、多年平均风速 3.5m/s，主导风向秋冬以东北风为主，春夏以东风和东南风为主、雨季时段为 5~9 月，年均日照 1984.2h。主要气象要素特征值见下表。

表 1.2-1　项目区主要气象气候特征

项目		数值
气温	多年平均气温	15.4℃
	大于等于 10℃积温	5410.4℃（2016）
蒸发量	多年平均蒸发量	1312mm
降水	历年平均降水量	1082.5mm
	年最大降水量	1774.3mm（1991）
风向	主导风向	秋冬以东北风为主，春夏以东风和东南风为主
	多年平均风速	3.5m/s
日照	年均日照	1984.2h
雨季时段		5~9 月
无霜期		230d

（5）水文

项目区属于长江南京段干流水系。

项目区西距夹江 600m，长江南京段夹江地处长江南京段上游，其南岸是南京市河西新城区，北岸是江心洲街道，长江南京夹江段子梅子洲头子梅子洲尾长 12.6km，是南京市的主要供水水源地，该段内有油脂化工厂，城南水厂等取水口，

年取水量 38081 万 m^3。

项目区北距下圩河 20m，地块北侧为下圩沟河道，从集庆门大街至扬子江大道全长约 891m，河道线口宽 9.5~12m。

根据《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2003 年 3 月），项目区不涉及地表水功能区。根据现场情况，项目区外侧设置围墙，且在施工期间项目区雨水、污水分别经区内雨水、污水排水沟汇集后最终排入周边市政雨水、污水管网，不在河流边坡设置施工生产生活区，因此，施工建设对周边河流无影响。

（6）土壤

南京市在北、中部广大地区为黄棕壤，南部与安徽省接壤处有小面积红壤。土壤分布随地形起伏呈现一定的规律。分布在低山丘陵区的黄棕壤大多发育于石英砂岩、砂页岩、砾岩或花岗岩等残积母质上，大部分经过严重的土壤侵蚀，土层较薄。在丘陵阶地上发育与地下黄土撒花姑娘的黄棕壤，土体深厚，质地粘重，核状和柱状结构发育，pH 值较高，盐基饱和度大。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区所处位置土壤类型为黄棕壤。根据地质勘察报告，项目区 0.7~1.0m 厚度土壤地层特征为杂填土，由碎砖、碎石、瓦片等组成，局部存在大块混凝土块、生活垃圾。地表无可剥离表土。

（7）植被

项目区植被类型主要为亚热带常绿阔叶林，亚热带常绿阔叶林植物资源极为丰富，林中有许多速生、珍贵的林木和其他经济植物。不仅出产楠木、樟、杉木、竹等用材，而且生长大量油桐、油茶、漆、茶等经济林木，并生长橘、柚、枇杷、猕猴桃等亚热带水果以及许多药用植物。其中鼓楼区林草植被覆盖率约 35%。

本项目位于城市建成区，区域人口密集，开发强度较大，受人类干扰严重，已不存在典型植被。

通过调查本项目区植被主要为次生杂草，林草覆盖率约 5%。

1.2.2 水土流失及防治情况

（1）水土流失情况

项目区属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江东街道，按照《土壤侵蚀分类分级标准》，项目区土壤侵蚀类型以水力侵蚀为主，本项目属一级水力侵蚀类型区中二级南方丘陵红壤区中的长江中下游平原区，水土流失强度以微度和轻度为主，容许土壤流失量为 500t/（$km^2 \cdot a$）。根据《土壤侵蚀分类分级标准》（SL190-2007），以

及查阅项目资料及现场踏勘，并结合项目区地形、地貌、土壤、植被等影响水土流失的主要因素分析，项目区地势平坦，但雨量较大，土壤为盐潮土，大部分区域植被覆盖良好，部分区域植被稀疏，因此项目区土壤侵蚀模数背景值取为221t/（km^2•a）。

根据《江苏省省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重点治理区》（苏水农〔2014〕48号），项目区不属于国家及省级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根据《江苏省水土保持规划（2015-2030）》，项目区不涉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水功能一级区的保护区和保留区、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地质公园、森林公园、重要湿地。

（2）水土流失防治情况

项目区分区合理有序，施工过程中的施工组织科学合理，能够保证资源的投入和优化，工程施工进度和施工时序合理可行，能一定程度上预防水土流失。主体工程已设了部分水保措施，项目区目前已经全部建设完成，根据现场查看，主体工程布置的排水、绿化等措施效果良好，防治责任范围内基本无裸土。但存在少量绿化措施生长情况不佳的情况。建议下一步加强绿化措施的养护，及时进行补植。

2 水土保持方案和设计情况

2.1 主体工程设计

本项目建设单位为南京鼓楼国际软件与服务外包产业园有限公司，设计单位为南京长江都市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为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为江苏宏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08 年 5 月，建设单位与南京市国土资源局签订了 2007G115 地块土地出让合同，出让面积 42.93hm^2。但其后合同未按约定执行，地块中 C04 地块被划转给教育局作为科睿小学用地，E05 地块被转让给南京联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两地块均已于 2017 年完成了规划建设内容，并且随着经济和城市建设的发展，未开发土地用途和规划也做了调整。故 2019 年 2 月 13 日，合同双方又签订了土地出让合同补充协议（宁规划资源让合[2019]补 3 号和补 4 号），对于土地出让具体范围、用地用途、出让金额、规划指标等做了进一步调整和约定。2013 年 12 月，本项目取得《南京市规划局建设项目规划设计要点》（南京市规划局，宁规要点[2013]01078 号）；2019 年 2 月，本项目取得《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宁发改备[2019]2 号）；2019 年 3 月，本项目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地字第 320106201910082 号）；2019 年 8 月，本项目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建字第 320106201911441 号）；2019 年 9 月，本项目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南京市城乡建设委员会，许可证编号 320106201909111201）。

2.2 水土保持方案编报审批及后续设计

（1）水土保持方案编制过程

为了更好地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江苏省水土保持条例》，2021 年 12 月，南京鼓楼国际软件与服务外包产业园有限公司委托江苏德宁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承担《苏宁睿城剩余地块项目（E0102 地块）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编制工作。

2022 年 11 月 7 日，南京市水务局组织召开了方案技术评审会，经讨论形成了评审意见，会后对方案进行了修改、完善，完成了《苏宁睿城剩余地块项目（E0102 地块）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2023 年 2 月 16 日，南京市水务局以“宁水许可〔2023〕11 号”《关于苏宁睿城剩余地块项目（E0102 地块）水土保持方案的行政许可决定》对本项目的水土保持方案进行了批复。

（2）后续设计

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为补报，编报时已处于施工后期，不涉及后续设计。

（3）水土保持监测成果报送

2023 年 2 月，建设单位委托江苏德宁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承担水土保持监测工作。2023 年 2 月，编制完成了《关于苏宁睿城剩余地块项目（E0102 地块）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在监测过程中形成了水土保持监测季度报告表 16 份（含补报），2023 年 4 月形成了《苏宁睿城剩余地块项目（E0102 地块）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4）变更、备案情况

根据水利部办公厅文件《水利部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变更管理规定（试行）》的通知（办水保〔2016〕65 号），对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设计情况和工程实际建设情况进行对比。

2.3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包括项目永久占地、临时占地以及其他使用与管辖区域。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总面积为 5.69hm^2，其中永久占地 4.24hm^2，临时占地 1.45hm^2。

2.4 水土流失防治目标

2.4.1 执行标准等级

项目位于南京市鼓楼区江东街道，不属于国家级及省级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但位于县级以上城市区域。依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从建设项目所处位置确定，水土流失防治标准执行南方红壤区一级标准。

2.4.2 防治目标

依据已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中所采用的标准，本项目至设计水平年采

用的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值见表2.3-1。

表 2.3-1 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值

防治指标	标准规定		调整参数	采用标准	
时段	施工期	设计水平年		施工期	设计水平年
水土流失治理度(%)	/	98	——	/	98
土壤流失控制比	/	0.90	+0.10（微度侵蚀为主的区域不应小于1）	/	1.0
渣土防护率(%)	95	97	+2（位于城市区域）	97	99
表土保护率（%）	92	92	——	/	/
林草植被恢复率(%)	/	98	——	/	98
林草覆盖率(%)	/	25	+2（位于城市区域）	/	27

2.5 水土保持措施和工程量

已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中的水土保持措施主要由工程措施、植物措施、临时措施三部分组成。方案设计的水土保持措施及工程量详见表2.5-1。

表 2.5-1 水土保持措施工程量汇总表

序号	措施	单位	分区				合计
			建筑区	道路广场区	绿化区	施工生产生活区	
一、工程措施							
1	雨水管网	m		1952.9			1952.9
2	雨水回用系统	m^3		425			425
3	透水铺装	m^2		420			420
4	土地整治	hm^2			1.29		1.29
5	下凹式绿地	m^2			356		356
二、植物措施							
1	景观绿化	hm^2			1.29		1.29
三、临时措施							
1	洗车平台	座				1	1
2	临时苫盖	m^2	9000	20000	13000	14500	56500
3	临时排水沟	m		540		640	1180
4	临时沉沙池	座		2		1	3
5	泥浆沉淀池			2			2

2.6 水土保持投资

已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中，水土保持工程总投资576.07万元，其中主体已

有527.9万元，方案新增48.17万元。在水土保持工程投资中，工程措施96.98万元，植物措施387.0万元，临时措施55.25万元，独立费用28.51万元（水土保持工程监理费0.28万元，水土保持监测费10.0万元），预备费2.87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54638.40元。

2.7 水土保持变更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办法》（2023年1月17日水利部令第53号发布），对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设计情况和工程实际建设情况进行对比，详见表2.7-1。

表2.7-1　方案设计与实际情况对比表

序号	文件要求	方案设计	实际情况	是否存在变更
1	工程扰动新涉及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或者重点治理区的	涉及于江苏省省级水土流失易发区	涉及于江苏省省级水土流失易发区	否
2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或者开挖填筑土石方总量增加30%以上的；	防治责任范围5.69hm^2、挖填土石方总量39.97万m^3	防治责任范围5.69hm^2、挖填土石方总量39.97万m^3	否
3	线型工程山区、丘陵区部分线路横向位移超过300米的长度累计达到该部分线路长度30%以上的	/	/	否
4	表土剥离量或者植物措施总面积减少30%以上的；	无表土可剥离、植物措施面积1.29hm^2	无表土可剥离、植物措施面积1.29hm^2	否
5	水土保持重要单位工程措施发生变化，可能导致水土保持功能显著降低或者丧失的。	/	/	否

由表2.7-1可知，项目已完成，目前项目已按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设计要求进行补充和完善建设，实际预防标准已按南方红壤区的一级标准进行建设，不存在重大变更；施工过程中实际未发生重大水土流失危害事件。

3 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

3.1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根据监理、监测成果数据以及对项目建设区施工遗迹的实地量测，计算结果显示，已批复水土保持方案设计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5.69hm^2，项目实际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5.69hm^2，方案确定的防治责任范围在实际施工建设过程中未发生变化。

各时段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与已批复方案确定的范围对比情况见表 3.1-1。

表 3.1-1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对比表

序号	防治分区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hm^2）			变化情况分析（各时段-方案）	
		已批复方案确定	施工准备期、施工期	试运行期	施工准备期和施工期	试运行期
1	建筑区	0.93	0.93	0.93	0.0	0.0
2	道路广场区	2.02	2.02	2.02	0.0	0.0
3	绿化区	1.29	1.29	1.29	0.0	0.0
4	施工生产生活区	1.45	1.45	0	0.0	-1.45
5	合计	5.69	5.69	2.5	0.0	-1.45

3.2 弃土（石、渣）场

本项目不设弃土（石、渣）场。

本项目挖、填方总量为 39.97 万 m^3。其中挖方 36.69 万 m^3，填方 3.28 万 m^3，余方 36.49 万 m^3，借方 3.08 万 m^3。项目产生的土方已委托南京同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外运至远景滨江港用于低洼地回填，不单独设置弃土场。

3.3 取土（石、砂）场

本项目填方综合调运南京市江心洲 NO2021G72 地块挖方进行回填，不设取土场。

3.4 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

根据南京市水务局批复的《苏宁睿城剩余地块项目（E0102 地块）水土保持

方案报告书》：项目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划分为 4 个防治分区，采取工程措施与植物措施相结合、永久措施与临时措施相结合、主体设计和水土保持方案设计相结合的方法进行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本项目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中和实际完成的水土保持措施类型对比分析表见表 3.4-1。

表 3.4-1　设计与实际水土保持措施对比表

防治分区	措施类型	批复方案	实际完成	变化情况
建筑区	临时措施	临时苫盖	临时苫盖	无变化
道路广场区	工程措施	雨水管网、雨水回用系统、透水铺装	雨水管网、雨水回用系统、透水铺装	无变化
	临时措施	临时苫盖、临时排水沟、临时沉沙池、泥浆沉淀池	临时苫盖、临时排水沟、临时沉沙池、泥浆沉淀池	无变化
绿化区	工程措施	土地整治、下凹式绿地	土地整治、下凹式绿地	无变化
	植物措施	景观绿化	景观绿化	无变化
	临时措施	临时苫盖	临时苫盖	无变化
施工生产生活区	临时措施	洗车平台、临时排水沟、临时沉沙池、临时苫盖	洗车平台、临时排水沟、临时沉沙池	减少

3.5 水土保持设施完成情况

经查阅工程完工验收资料结合现场踏勘，本项目完成的水土保持设施主要有：雨水管网、土地整治、雨水回用系统、临时苫盖、临时排水沟、临时沉沙池、泥浆沉淀池、洗车平台、景观绿化等。

3.5.1 工程措施完成情况

项目方案设计的工程措施工程量与实际完成工程量对比分析表见表 3.5-1：

表 3.5-1　设计与实际水土保持措施对比表

防治分区	措施名称	单位	方案设计（①）	实际完成（②）	增减情况（②-①）	实施时间
道路广场区	雨水管网	m	1952.9	1952.9	0	2022.7~2022.9
	雨水回用系统	m^3	425	425	0	2020.11~2020.12
	透水铺装	m^2	420	420	0	2022.11~2023.2
绿化区	土地整治	hm^2	1.29	1.29	0	2022.9~2022.11
	下凹式绿地	m^2	356	356	0	2022.12~2023.3

3.5.2 植物措施完成情况

本项目方案设计的植物措施工程量与实际完成工程量对比分析表见表

3.5-2。

表 3.5-2 设计与实际水土保持措施对比表

防治分区	措施名称	单位	方案设计（①）	实际完成（②）	增减情况（②-①）	实施时间
绿化区	景观绿化	hm^2	1.29	1.29	0	2022.12~2023.4

3.5.3 临时防护措施完成情况

本项目方案设计的临时防护措施工程量与实际完成工程量对比分析表见表3.5-3。

表 3.5-3 设计与实际水土保持措施对比表

防治分区	措施名称	单位	方案设计（①）	实际完成（②）	增减情况（②-①）	实施时间
建筑区	临时苫盖	m^2	9000	9000	0	2019.7~2020.6
道路广场区	临时苫盖	m^2	20000	20000	0	2019.7~2023.2
	临时排水沟	m	540	540	0	2019.7
	临时沉沙池	座	2	2	0	2019.7
	泥浆沉淀池	座	2	2	0	2019.7
绿化区	临时苫盖	m^2	13000	12000	-1000	2019.7~2023.4
施工生产生活区	洗车平台	座	1	1	0	2019.7
	临时排水沟	m	640	640	0	2019.9
	临时沉沙池	座	1	1	0	2019.9
	临时苫盖	m^2	14500	0	-14500	/

3.5.4 措施分析结果

本项目方案设计的措施工程量与实际完成工程量对比分析汇总表见表3.5-4。

表 3.5-4　水土保持措施工程量汇总对比分析汇总表

防治分区	措施类型	措施名称	单位	方案设计（①）	实际完成（②）	增减情况（②-①）
建筑区	临时措施	临时苫盖	m^2	9000	9000	0
道路广场区	工程措施	雨水管网	m	1952.9	1952.9	0
		雨水回用系统	m^3	425	425	0
		透水铺装	m^2	420	420	0
	临时措施	临时苫盖	m^2	20000	20000	0
		临时排水沟	m	540	540	0
		临时沉沙池	座	2	2	0
		泥浆沉淀池	座	2	2	0
绿化区	工程措施	土地整治	hm^2	1.29	1.29	0
		下凹式绿地	m^2	356	356	0
	植物措施	景观绿化	hm^2	1.29	1.29	0
	临时措施	临时苫盖	m^2	13000	12000	-1000
施工道路区	临时措施	洗车平台	座	1	1	0
		临时排水沟	m	640	640	0
		临时沉沙池	座	1	1	0
		临时苫盖	m^2	14500	0	-14500

参照《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水利部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变更管理规定（试行）〉的通知》（办水保[2016]65 号）之规定：表土剥离量减少 30%以上的、植物措施总面积减少 30%以上的、水土保持重要单位工程措施体系发生变化可能导致水土保持功能显著降低或丧失的属于重大变更。本工程水土保持防治措施在批复的工程量无变化，不涉及重大变更。

根据上表分析，本工程实际完成临时措施中临时苫盖减少。变化的原因是：后期施工中未完全进行临时苫盖。

3.6 水土保持投资完成情况

3.6.1 水土保持方案设计投资

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总投资 576.07 万元，其中主体已有 527.9 万元，方案新增 48.17 万元。在水土保持工程投资中，工程措施 96.98 万元，植物措施 387.0

万元，临时措施 55.25 万元，独立费用 28.51 万元（水土保持工程监理费 0.28 万元，水土保持监测费 10.0 万元），预备费 2.87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54638.40 元。

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具体投资见表 3.6-1。

表 3.6-1 水土保持方案设计投资估算总表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合计（万元）
一	**第一部分工程措施**	**96.98**
1	道路广场区	84.75
2	绿化区	12.23
二	**第二部分植物措施**	**387.0**
1	绿化区	387.0
三	**第三部分临时措施**	**55.25**
1	建筑区	5.83
2	道路广场区	21.5
3	绿化区	8.42
4	施工生产生活区	19.5
四	**第四部分独立费用**	**28.51**
1	建设管理费	0.23
2	水土保持监理费	0.28
3	水土保持监测费	10.0
4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费	8.0
5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费	10.0
五	**基本预备费**	**2.87**
六	**水土保持补偿费**	**5.46**
七	**水土保持总投资**	**576.07**

3.6.2 水土保持实际完成投资

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实际投资 556.65 万元，其中方案新增 28.75 万元，主体已有 527.9 万元。在水土保持工程投资中，工程措施 96.98 万元，植物措施 387.00 万元，临时措施 45.21 万元，独立费用 22.0 万元（其中建设管理费 0 元，水土保持监理费 0 元，水土保持监测费 8.0 万元，水土保持方案编制费 8.0 万元，水土

保持设施验收费 6.0 万元），预备费 0 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54638.40 元。

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具体投资见表 3.6-2：

表 3.6-2　项目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投资总表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合计（万元）
一	**第一部分工程措施**	**96.98**
1	道路广场区	84.75
2	绿化区	12.23
二	**第二部分植物措施**	**387.0**
1	绿化区	387.0
三	**第三部分临时措施**	**45.21**
1	建筑区	5.83
2	道路广场区	21.5
3	绿化区	7.77
4	施工生产生活区	10.11
四	**第四部分独立费用**	**22.0**
1	建设管理费	0
2	水土保持监理费	0
3	水土保持监测费	8.0
4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费	8.0
5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费	6.0
五	**基本预备费**	**0**
六	**水土保持补偿费**	**5.46**
七	**水土保持总投资**	**556.65**

3.6.3 变化原因

工程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投资 556.65 万元，与批复方案的水土保持估算投资 576.07 万元，减少了 19.42 万元，主要变化原因如下：

（1）临时措施减少 10.04 万元，主要为临时苫盖减少。

（2）独立费用减少了 17.95 万元，主要为建设管理费、水土保持监理费未产生，水土保持监测费、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费费用减少。

（3）基本预备费未产生。

表 3.6-3　实际完成与批复方案水土保持投资对比表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方案批复投资（万元）	实际完成投资（万元）	增减情况（万元）
一	**第一部分工程措施**	**96.98**	**96.98**	0
1	道路广场区	84.75	84.75	0
2	绿化区	12.23	12.23	0
二	**第二部分植物措施**	**387.0**	**387.0**	**0**
1	绿化区	387.0	387.0	0
三	**第三部分临时措施**	**55.25**	**45.21**	**-10.04**
1	建筑区	5.83	5.83	0
2	道路广场区	21.5	21.5	0
3	绿化区	8.42	7.77	-0.65
4	施工生产生活区	19.5	10.11	-9.39
四	**第四部分独立费用**	**28.51**	**22.0**	**-6.51**
1	建设管理费	0.23	0	-0.23
2	水土保持监理费	0.28	0	-0.28
3	水土保持监测费	10.0	8.0	-2.0
4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费	8.0	8.0	0
5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费	10.0	6.0	-4.0
五	**基本预备费**	**2.87**	**0**	**-2.87**
六	**水土保持补偿费**	**5.46**	**5.46**	**0**
七	**水土保持总投资**	**576.07**	**556.65**	**-19.42**

3.7 总体评价

通过分析，验收编制组认为：工程水土流失分区符合项目实际情况，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和划分合理；水土保持措施防治体系完整，水土保持措施布局合理；水土保持措施投资到位。根据资料核查及现场查勘核实情况，业主单位提供的实施方案总结报告水土保持措施量准确可信；施工期建设单位施工期间采取临时措施进行防护，有效防治了水土流失；施工结束后，对易产生水土流失区域及时采取防护措施，起到了较好的水土保持效果。综上所述，项目水土流失面积得到全面治理，随着绿化逐渐恢复，项目各区域未见明显土壤侵蚀，生态环境得到较大的改善。

4 水土保持工程质量

4.1 质量管理体系

苏宁睿城剩余地块项目（E0102 地块）建设期间根据项目实际制定了《施工现场管理办法》、《监理管理办法》、《施工质量控制要点及不规范行为处罚办法》等，明确了工作职责，确定了管理目标和管理方法，保障了各项工作有章可循、有规可依。自开工建设以来，始终坚持以工程质量为根本，从管理体系建设与施工过程监控入手，建立健全了质量保证体系，明确了质量管理机构设置和人员的配备，不定期的对体系运转情况进行检查，保证了质量管理工作的正常运行。

4.1.1 建设单位质量管理体系

苏宁睿城剩余地块项目（E0102 地块）建设管理实行业主（项目法人）负责制，南京鼓楼国际软件与服务外包产业园有限公司作为建设单位，是工程建设质量管理的第一责任单位，具体负责本工程质量管理工作。

4.1.2 设计单位质量管理体系

苏宁睿城剩余地块项目（E0102 地块）工程开工后，主体设计单位南京长江都市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在逐段调查的基础上，对工程等进行了优化。设计代表在施工过程中会同建设单位人员，及时进行技术交底，对施工中出现的问题和难题，能认真给予答复和处理，及时有效地解决了工程施工中出现的技术难题，帮助施工管理人员明确设计意图，掌握施工要点，从而制订比较切合实际的施工组织计划。同时，设计单位积极配合施工单位，针对施工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及时做好跟踪服务。设计单位对完善设计、保证工程质量和工期做了大量工作，为项目建设提供了有力的技术保障。

4.1.3 监理单位质量控制体系

本项目水土保持监理由主体工程监理单位江苏宏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负责实施。监理单位认真履行《监理服务合同》，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认真开展了质量监理工作。按照施工图设计中涉及到的水土保持与环境保护相关内容要求，认真履行监理职责。

4.1.4 施工单位质量管理体系

本项目施工单位为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建立了以项目经理为第一质量责任人的质量保证体系，配备有相应技术资质的人员，对工程施工进行全面的质量管理；认真贯彻执行工程项目施工的各项方针政策、法规，编制了详细、科学合理的施工组织设计，明确施工任务，严格遵照施工技术规范进行施工。施工中加强对原材料进场前的抽检频率，从根本上杜绝质量事故。完竣工程符合国家、行业技术标准、设计文件和合同要求，并按规定向建设单位提交完整的技术档案、试验成果及有关资料。施工单位能够严格履行合同，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了任务。

为保证水土保持方案在工程建设中得到全面的落实，建设单位根据工程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各项规章制度，并将水土保持工作自始至终纳入到主体工程的管理中，先后制订了《施工现场管理办法》、《监理管理办法》、《施工质量控制要点及不规范行为处罚办法》、《安全管理办法》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同时与驻地监理办、施工项目部签订相关责任书。建立了完善的计量支付逐级审批制度，严格支付程序。

综上所述，建设单位及工程各参建单位均建立健全了质量管理机构，质量目标和管理职能明确，配置了质量管理机构及专职人员对重要工程和重要工序还制定了专门的质量保证措施，质量管理有效。

4.2 各防治区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价

4.2.1 工程项目划分及结果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GB50433-2018）等有关规定结合工程的实际情况，本次验收遵循“全面普查、重点详查”的原则，对各验收分区内各类水土保持工程措施进行分区、分类、分项检查，抽查内容主要包括防洪排导、土地整治、降水蓄渗、植被建设、临时防护等工程。

水土保持工程措施质量验收前，在参考工程施工监理质量检验评定资料的基础上，按《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规程》（SL336-2006）规定执行，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单位工程和分部工程分别划分为 5 个单位工程、7 个分部工程和 110 个单元工程。单位项目划分详见表 4.2-1 和 4.2-2

表 4.2-1　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项目划分表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单位工程
防洪排导工程	排洪导流设施	每 50m 作为一个单元工程，不足 50m 为一个单元工程
降水蓄渗工程	降水蓄渗	每个单元工程 30~50m^3，不足 30m^3 的可单独作为一个单元工程，大于 50m^3 的可划分为两个以上单元工程
植被建设工程	点片状植被	以设计的图斑作为一个单元工程，每 0.1~1hm^2 作为一个单元工程，大于 1hm^2 的可划分为两个以上单元工程
土地整治工程	场地整治	每 0.1~1hm^2 作为一个单元工程，不足 0.1hm^2 的可单独作为一个单元工程，大于 1hm^2 的可划分为两个以上单元工程
临时防护工程	排水	按长度划分，每 50~100m 作为一个单元工程
	沉沙	按容积分，每 10~30m^3 作为一个单元工程，不足 10m^3 的可单独作为一个单元工程，大于 30m^3 的可划分为两个以上单元工程
	苫盖	每 0.1hm^2 作为一个单元工程，不足 0.1hm^2 为一个单元工程

表 4.2-2　水土保持工程措施项目划分表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单元工程		划分依据
		工程名称	数量	
防洪排导工程	排洪导流设施	雨水管网	30	每 50~100m 作为一个单元工程
降水蓄渗工程	降水蓄渗	雨水回用系统	10	每个单元工程 30~50m^3，不足 30m^3 的可单独作为一个单元工程，大于 50m^3 的可划分为两个以上单元工程
植被建设工程	点片状植被	景观绿化	2	0.1~1hm^2 作为一个单元工程，大于 1hm^2 的可划分为两个以上单元工程
土地整治工程	土地整治	土地整治	2	0.1~1hm^2 作为一个单元工程，大于 1hm^2 的可划分为两个以上单元工程
临时防护工程	排水	临时排水沟	20	每 50~100m 划分为一个单元工程
	沉沙	临时沉沙池	3	每 10~30m^3 为一个单元工程，不足 10m^3 的可单独作为一个单元工程，大于 30m^3 的可划分为两个以上单元工程
		泥浆沉淀池	2	每 10~30m^3 为一个单元工程，不足 10m^3 的可单独作为一个单元工程，大于 30m^3 的可划分为两个以上单元工程
	覆盖	临时苫盖	41	每 100~1000m^2 作为一个单元工程，不足 100m^2 的可单独作为一个单元工程，大于 1000m^2 的可划分为两个以上单元工程
合计	/	/	110	/

4.2.2 各防治分区工程质量评价

依据《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规程》（SL336-2006）之规定，水土保持工程："合格"的标准为：单元工程质量全部合格，中间产品质量及原材料质量全部合格。在各参建单位的努力下，分部工程和单位工程的自查初验工作已完成。经自查初验，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共划分为5个单位工程、7个分部工程和110个单元工程，全部达到合格标准。分部工程、单位工程质量评定结果详见表4.2-3。

表4.2-3　水土保持设施的质量评定结果表

序号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单元工程	
	名称	数量	质量评定	名称	数量	质量评定	数量	质量评定
1	防洪排导工程	1	合格	排洪导流设施	1	合格	30	合格
2	降水蓄渗工程	1	合格	降水蓄渗	1	合格	10	合格
3	土地整治工程	1	合格	土地整治	1	合格	2	合格
4	植被建设工程	1	合格	点片状植被	1	合格	2	合格
5	临时防护工程	1	合格	沉沙	1	合格	20	合格
				排水	1	合格	5	合格
				覆盖	1	合格	41	合格
合计		5			7		110	

4.3 总质量评价

经建设单位组织相关单位开展自查初验，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结果结果如下：

（1）单元工程

通过对工程现场实际量测检验、查看检测资料，工程资料齐全，检查项目符合质量标准；监测项目的合格率100%。

（2）分部工程

通过对工程外观质量实际量测检验、查看单元工程检测检验资料。单元工程全部合格，保证资料完善齐备，原材料及中间产品质量合格，分部工程质量全部合格，合格率100%。

（3）单位工程

通过对工程外观质量实际量测检验、查看单元工程检验资料。分部工程质量

全部合格；中间产品质量及原材料质量全部合格；大中型工程外观质量得分率达到 80%以上；施工质量检验资料基本齐全。单位工程全部合格，合格率 100%。

经过建设单位自查初验，验收单位资料检查和现场抽查，认为本项目已完成的各项水土保持设施质量合格。满足水土保持保持方案报告书及规范规程对水土保持设施质量的要求。

5 工程初期运行及水土保持效果

5.1 初期运行情况

该项目水土保持措施已全部完工，经过一段时间运行，证明水土保持措施质量很好，运行正常，未出现安全稳定问题，工程维护及时到位，效果显著。水土保持措施由于将价款支付与竣工验收结合起来，调动了施工单位的积极性，比如植物措施从植物种类选择、采购、种植到管护的每个环节都十分细致，收到了良好的效果，从分部工程来看，成活率高，保存率高，补植情况好，满足有关技术规范的要求。

在工程的运行过程中，建设单位建立了一系列的规章制度和管护措施，实行水土保持工程管理、维修、养护目标责任制，各部门各司其职，分工明确，各区域的管护落实到人，奖罚分明，从而为水土保持措施早日发挥其功能奠定了基础。

从运行情况来看，工程措施运行正常，林草长势较好，项目周围的环境有所改善，初显防护效果。运行期的管理维护责任落实，可以保证水土保持设施的正常运行，并发挥作用。

5.2 水土保持效果

5.2.1 水土流失治理情况

（1）水土流失治理度

水土流失治理度是指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水土流失治理达标面积占水土流失总面积的百分比。其计算公式如下：

水土流失治理度（%）＝（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水土流失治理达标面积÷水土流失总面积）×100%。

水土流失治理达标面积包括永久建构筑物面积，至设计水平年，项目建设可能造成的水土流失总面积 5.69hm^2，水土流失治理达标面积 5.689hm^2，水土流失治理度达到 99.98%。详见表 5.2-1

表 5.2-1 水土流失治理度计算表

防治分区	水土流失面积（hm^2）	水土流失治理达标面积（hm^2）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目标值	效果值
建筑区	0.93	0.93	98%	100%
道路广场区	2.02	2.02	98%	100%
绿化区	1.29	1.289	98%	99.9%
施工生产生活区	1.45	1.45	98%	100%
合计	**5.69**	**5.689**	**98%**	**99.98%**

（2）土壤流失控制比

土壤流失控制是指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容许土壤流失量与治理后平均土壤流失强度之比。项目防治责任范围内容许土壤流失量指按《土壤侵蚀分类分级标准》（SL190-2007）执行，水力侵蚀的容许土壤流失量。其计算公式如下：

土壤流失控制比＝项目防治责任范围内容许土壤流失量÷治理后每平方公里年平均土壤流失量

土壤流失控制是指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容许土壤流失量与治理后平均土壤流失强度之比。通过采用一系列的水土保持措施，自然恢复期项目区内的评价土壤侵蚀模数将降低至南方红壤丘陵区侵蚀模数容许值 500t/（$km^2·a$）。至设计水平年各项水保措施发挥作用后，土壤侵蚀模数可达到 100t/（$km^2·a$），土壤流失控制比可达到 5.0，高于水土保持方案 1.00 目标，同时达到《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南方红壤区一级标准的要求。

（3）渣土防护率

渣土防护率是指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采取措施实际挡护的永久弃渣、临时堆土数量占永久弃渣和临时堆土总量的百分比。永久弃渣是指项目竣工后和生产过程中，堆存于专门场地的废渣（土、石灰、矸石、尾矿）；临时堆土石指施工和生产过程中暂时堆存，后期仍要利用的土（石、渣、灰、矸石）。其计算公式如下：

渣土防护率（%）＝（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采取措施实际挡护的永久弃渣、临时堆土数量÷永久弃渣和临时堆土总量）×100%

本方案通过查阅监理资料，项目建设过程中，工程永久弃渣和临时堆土总量

为 36.49 万 m^3；施工建设中设置洗车平台及配套沉沙池、临时排水沟及临时沉沙池等措施；项目区内临时堆土、堆渣均得到有效拦挡，拦挡量约为 36.4 万 m^3，渣土防护率可达 99.75%，高于水土保持方案 99%目标，同时达到《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南方红壤区一级标准的要求。

（4）表土保护率

项目无表土剥离，不涉及表土保护率。

（5）林草植被恢复率

林草植被恢复率指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林草类植被面积占可恢复林草植被面积的百分比。林草植被面积指生产建设项目的防治责任范围内所有人工和天然的林地、草地面积。可恢复林草植被面积指在当前技术经济条件下，通过分析论证确定的可以采取植物措施的面积，不含恢复农耕的面积。其计算公式如下：

林草植被恢复率（%）＝（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林草植被面积÷可恢复林草植被面积）×100%

经过现场监测调查及估算，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林草植被面积 1.289hm^2，可恢复林草植被面积 1.29hm^2，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99.9%，高于水土保持方案 98%目标，同时达到《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南方红壤区一级标准的要求。详见表 5.2-2。

表 5.2-2　林草植被恢复计算表

防治分区	林草植被可恢复面积（hm^2）	林草植被面积（hm^2）	林草植被恢复率	
			目标值	效果值
建筑区	0	0	0	0
道路广场区	0	0	0	0
绿化区	1.29	1.289	98%	99.9%
施工生产生活区	0	0	0	0
施工道路区	0	0	0	0
合计	1.29	1.289	98%	99.9%

（6）林草覆盖率

林草覆盖率是指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林草类植被面积占项目总面积的百分比。其计算公式如下：

林草覆盖率（%）＝（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林草植被面积÷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总面积）×100%。

经过现场监测调查及估算，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林草植被面积 1.289hm^2，项目建成区面积共 4.24hm^2，林草覆盖率为 30.4%，达到水土保持方案 27%目标，同时达到《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南方红壤区一级标准的要求。

项目实际情况与方案设计水平年目标值六项指标达标情况对比分析见下表：

表 5.2-3 六项指标达标情况对比分析表

防治目标	目标值	评估依据	单位	数量	设计达到值	评估结果
水土流失治理度	98%	水土流失治理达标面积	hm^2	5.689	99.98%	达标
		造成水土流失面积		5.69		
土壤流失控制比	1.0	侵蚀模数容许值	t/（km^2·a）	500	5.0	达标
		侵蚀模数达到值		100		
渣土防护率	99%	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采取措施实际挡护的永久弃渣、临时堆土数量	万 m^3	36.4	99.75%	达标
		永久弃渣和临时堆土总量		36.49		
表土保护率	/	防治责任范围内保护的表土数量	万 m^3	/	/	不涉及
		可剥离表土总量		/		
林草植被恢复率	98%	林草类植被面积	hm^2	1.289	99.9%	达标
		可恢复林草面积		1.29		
林草覆盖率	27%	林草类植被面积	hm^2	1.289	30.4%	达标
		防治责任范围面积（不含临时占地）		4.24		

5.3 公众满意度调查

根据技术评估工作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在评估工作的过程中，综合组项工程附近当地群众发放了15张水土保持公众调查表进行民意调查，回收15张调查卷。调查的目的在于了解本工程水土保持工作及水土保持设施对当地经济和自然环境所产生的影响，公众对本工程水土保持的意见和建议，同时可作为本次技术评估工作的参考内容。调查范围主要为工程周边的村镇，调查对象有老年人、中年

人和青年人。被调查 15 人关于本工程调查，其中 93.33%的人认为本工程对当地经济发展具有积极影响，80.0%的人认为项目施工期对当地环境无影响，20%的人认为对当地环境影响很小，86.67%的人认为本工程施工期间弃土弃渣管理较好，80.0%的人认为本工程施工后林草植被建设的成效较好，93.33%的人认为本工程建设扰动土地的恢复程度较好。满意度调查表详见表 5.2-4。

表 5.2-4　公众满意度调查表

调查内容	观点	人数	比例
您认为本工程对当地经济发展有什么影响	促进	14	93.33%
	未促进	1	6.67%
	弃权	0	0
您认为本工程施工期间对环境的影响程度	无影响	12	80.0%
	影响较小	3	20.0%
	影响较大	0	0
	弃权	0	0
您认为本工程施工期间弃土弃渣管理情况如何	较好	13	86.67%
	一般	2	13.33%
	较差	0	0
	弃权	0	0
您认为本工程施工后期林草植被建设情况如何	较好	12	80.0%
	一般	3	20.0%
	较差	0	0
	弃权	0	0
您认为本工程建设扰动土地的恢复程度如何	较好	14	93.33%
	一般	1	6.67%
	较差	0	0
	弃权	0	0

6 水土保持管理

6.1 组织领导

为确保工程建设目标的实现，实行项目法人负责制、工程监理制、招投标制。建设单位南京鼓楼国际软件与服务外包产业园有限公司是项目实施责任单位，在工程建设工程中，专门成立了现场指挥部，对工程进度、质量、投资费用、安全、合同等全面负责。

本项目为补报项目，施工过程中，已实施相关水土保持措施。

6.2 规章制度

为加强工程质量管理，提高工程施工质量，建设单位制订了《工程质量管理规定》《工程质量检验与施工质量评定规定》《工程质量管理及质量责任》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对工程质量、安全管理，施工、监理履约情况作出了明确管理办法。与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均签订了合同，明确了相应的责任。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江苏省水土保持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南京鼓楼国际软件与服务外包产业园有限公司作为本项目的水土保持监督管理机构，负责执法监督，有利促进了项目水土保持工作的开展。

6.3 建设管理

6.3.1 招标过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投标法》将水土保持工程措施的施工材料采购及供应、施工单位招标程序纳入了主体工程管理程序中。在依法实施招标、评标工作的基础上，公开、公平、公正选择优秀的施工队伍及材料供应商。中标的施工单位都是具备相应资质，技术过硬、信誉良好、实力雄厚的施工企业，自身的质量保证体系非常完善。在施工过程中严把材料质量关，施工工序质量关，注重措施成果的检查验收工作，将价款支付与竣工验收相结合，保障了工程措施质量和植物措施质量。

6.3.2 主要施工合同

水土保持工程实行合同管理，与承包商签订施工合同。建设单位与中国建筑

一局（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施工合同。

6.3.3 施工材料采购及供应

工程措施材料由施工单位自行采购和供应，原材料经过检验，达到要求后方可利用。绿化措施施工单位按建设单位批准的绿化方案采购绿化材料，栽种前，建设单位对苗木质量、品种、数量进行检验，不合格的苗木不能栽种。

6.4 水土保持监测

2023 年 2 月，建设单位南京鼓楼国际软件与服务外包产业园有限公司委托江苏德宁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水土保持监测工作。

接受委托后，该公司组建了水土保持监测项目组。实行项目负责人负责制。于 2023 年 2 月进驻现场监测。

监测组根据现场调查情况，于 2023 年 2 月，编制完成《苏宁睿城剩余地块项目（E0102 地块）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监测人员按照实施方案确定的监测频次及时进场，在接受任务委托后至监测结束，监测人员定期进行测量记录。

监测单位根据监测技术标准规范、《苏宁睿城剩余地块项目（E0102 地块）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主体工程施工、设计资料等，布设监测点 1 个，采用现场调查、遥感监测、抽样调查的方法，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在监测过程中共计完成水土保持监测季度报告表（含补表）16 份，现场监测记录资料以及现场影像资料若干。监测工作结束后，经过资料整理分析，于 2023 年 4 月，编制完成《苏宁睿城剩余地块项目（E0102 地块）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监测单位按照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批复要求，认真落实施工期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监测单位自开展监测以来，依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与评价标准》（GB/T51240-2018）布设水土保持监测设施，采用合理的监测方法，正常、有序的开展监测工作，按要求编写监测报告，按时向水行政主管部门报送监测成果，符合水土保持监测要求，监测结果真实可信。

6.5 水土保持监理

本项目为补报项目，水土保持监理已纳入主体工程监理。本项目工程监理由单位江苏宏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负责，水土保持监理已包含在内。

为开展水土保持工程的监理工作，遵循“合理、协调、高效”的原则。项目监理部实行总监理工程师负责制，根据工程建设进度先后投入多人，负责本项目

监理工作。

监理部按照“四控制、两管理、一协调”的原则开展了大量工作，从原材料的质量控制到设计、施工、招投标等全过程实施有效的监督，并协助管理处制定了中间验评办法、安全检查办法及现场协调等工作。项目监理部实行总监理工程师负责制。设总监代表、专职安全质量、投资合同、信息资料管理等专业监理人员。监理部明确了各岗位的职责，各专业人员的分工按基本建设管理制度有关规定，做到各专业监理师明确自己监理的项目。

在对水土保持工程建设特点充分调研的基础上，由总监理工程师组织编制工程监理规划，规划编写十分详尽，将监理合同中赋予监理方的权力和责任按工程建设阶段进行细化，提出明确的监理工作目标，即对工程建设实施质量、进度、安全、投资控制，进行合同、信息管理，协调工作参建各方以工程建设为中心，努力工作，精心监理，实现达标投产。并将总体目标细化分解到四个控制中，提出分阶段控制目标。在监理规划中明确了监理工作内容、程序及组织结构，力求务实，可操作性强。

监理规划经业主单位批准后，监理部及时组织专业监理工程师编制监理实施细则，作为监理工作的作业指导性文件，监理细则的编制质量十分重要，监理部在总结其他监理工程细则实施经验的基础上，结合本工程特点编制细则，在细则中对监理工作内容及程序进行了细则分解，将各项监理工作落到文件中，以便指导专业监理工作。依据《工程质量验评范围划分表》对工程目划分，根据《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规程》（SL336-2006）对工程质量进行质量验收及评定。

6.6 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情况

根据南京市水务局文件《关于苏宁睿城剩余地块项目（E0102 地块）水土保持方案的行政许可决定》（宁水许可〔2023〕11 号），本项目水土保持补偿费 41416.80 元。

本项目建设单位于 2023 年 3 月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见附件 4）。

6.7 水土保持设置管理维护

本工程水土保持措施验收后，各项水土保持工程设施由南京鼓楼国际软件与服务外包产业园有限公司负责落实负责管护制度，建立管理养护责任制，落实专人，对水保工程进行管理维护。及时解决干旱、病虫等自然灾害对水保设施的破

坏，对因此造成的缺损，及时进行抚育、补植、更新，使其水土保持功能不断增强，发挥长期、稳定的保持水土、改善生态环境的作用。

7 结论

7.1 结论

建设单位按照水土保持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通过了南京市水务局的审查、批复。本项目为补报项目，拿到批复时项目已处于装饰整理期，拿到批复后委托江苏德宁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对项目进行水土保持监测（含补测），并在监测（含补测）结束后提交了《监测总结报告》。主体的水保措施已实施完毕，有效地防治了工程建设期间的水土流失。水土保持设施的管理维护责任基本明确，可以保证水土保持功能的持续有效发挥。

根据《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办法的通知》（办水保〔2019〕172 号）和《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 号），建设单位按要求组织技术服务机构南京万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对项目水土保持设施的质量及运行情况、水土保持效果及管护责任落实情况等进行调查评估，于 2023 年 5 月编制完成《苏宁睿城剩余地块项目（E0102 地块）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技术服务机构认为：本工程按照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完成了水土保持方案有关水土保持设施建设任务，鉴定水土保持工程总体质量等级为合格。本工程水土保持设施较好地发挥了水土保持功能，有效控制了工程防治责任范围内的水土流失，达到了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防治目标，满足水土保持防治的相关要求。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具备验收条件。

7.2 遗留问题安排

项目水土保持各项措施已完成，各项防治指标均能满足批复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目标要求。建设单位需进一步强化管理，系统总结本工程水土保持实施的有关经验、建设和管理模式，为今后的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工程提供可借鉴的经验，做到建设项目和水土保持工作同步发展。

8 附图和附件

8.1 附件

附件 1：项目建设及水土保持大事记

附件 2：立项文件

附件 3：水保行政许可批文

附件 4：水土保持补偿费缴款凭证

附件 5：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委托书

附件 6：分部工程和单位工程验收签证资料

附件 7：重要水土保持单位工程验收照片

8.2 附图

附图 1：总平面布置图

附图 2：苏宁睿城剩余地块项目（E0102 地块）水土保持措施竣工验收图

附图 3：项目历史影像对比图

附件

附件 1：项目建设及水土保持大事记

2019年7月，项目开工；

2019年8月~2020年1月，项目进行桩基施工、基坑支护及开挖；

2020年5月~2020年12月，项目进行地下室建设；

2021年1月~2022年10月，项目进行主体建筑的施工；

2021年12月，建设单位南京鼓楼国际软件与服务外包产业园有限公司委托江苏德宁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苏宁睿城剩余地块项目（E0102 地块）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2022年11月7日，南京市水务局主持召开了《苏宁睿城剩余地块项目（E0102 地块）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技术评审会；

2022年12月~2023年1月，所有建筑均已建设完毕，正在进行外立面施工及道路绿化施工；

2023年2月16日，南京市水务局以“宁水许可〔2023〕11号”《关于苏宁睿城剩余地块项目（E0102地块）水土保持方案的行政许可决定》对本项目的水土保持方案进行了批复；

2023年2月，建设单位南京鼓楼国际软件与服务外包产业园有限公司委托江苏德宁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监测单位于2023年4月完成监测；

2023年2月~2023年4月，监测单位江苏德宁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按期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并按季度上报《水土保持监测季度报告》；

2023年4月，项目完工；

2023年4月，建设单位南京鼓楼国际软件与服务外包产业园有限公司委托南京万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

2023年4月，建设单位南京鼓楼国际软件与服务外包产业园有限公司组织验收了分部工程以及单位工程、验收总体合格。

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

备案证号：宁发改备[2019]2号

项目名称：	苏宁睿城剩余地块项目	**项目法人单位：**	南京鼓楼国际软件与服务外包产业园有限公司
项目代码：	2019-320106-70-03-308178	**法人单位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地点：	江苏省:南京市_鼓楼区 南京市鼓楼区东起燕山路、西起清河路、南起集庆门大街、北至汉中门大街	**项目总投资：**	1750000万元
建设性质：	新建	**计划开工时间：**	2019

建设规模及内容： 建筑总面积1265917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818894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447023；建设内容为E0102（住宅+商业，178046m²）、E0304（商业+办公，528686m²）、C0102（商业+办公，282148m²）、D0405（住宅+商业+幼儿园+社区中心，126534m²）、D07（酒店+住宅，150503）

项目法人单位承诺：

●对备案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如有违规情况，愿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

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9-02-28

南京市水务局行政许可决定书

宁水许可〔2023〕11 号

关于苏宁睿城剩余地块项目（E0102 地块）水土保持方案的行政许可决定

南京鼓楼国际软件与服务外包产业园有限公司:

你单位向本局提出苏宁睿城剩余地块项目（E0102 地块）水土保持方案审批的申请，本局已依法受理（SJ20230216000001），经专家审查复核，符合法定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等相关规定，决定准予行政许可。

苏宁睿城剩余地块项目（E0102 地块）位于我市鼓楼区江东街道，东面及北面紧邻下圩河，南至规划道路（水西门大街延伸段），西至清河路。工程总投资 25.42 亿元，占地面积 5.69 公顷，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 10 栋住宅楼、1 栋商业楼、3 处配电站小区内硬化道路、小区内景观绿化、2 层地下车库等相关配套设施等。工程挖方 36.69 万立方米，填方 3.28 万立方米，借方 3.08 万立方米，余方 36.49 万立方米。具体行政许可内容如下:

一、同意水土流失防治标准及目标。该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执行南方红壤区水土流失防治一级防治标准，设计水平年防治目标为：水土流失治理度98%，土壤流失控制比1.0，渣土防护率99%，林草植被恢复率98%，林草覆盖率27%。

二、同意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和防治措施。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面积为5.69公顷，项目建设区扰动地表面积为5.69公顷，建设期水土流失总量234.43吨，其中新增水土流失量200.47吨。方案水土流失防治措施主要有：洗车平台1座、泥浆沉淀池2座、临时沉沙池3座、雨水管网1952.9米、临时排水沟1.18千米、透水铺装420平方米、下凹式绿地356平方米、临时苫盖5.65万平方米、土地整治1.29公顷、景观绿化1.29公顷、雨水回用系统425立方米等。水土保持监测任务应自行或委托具有相应技术能力的单位承担，本项目主要采用调查监测、定位监测和遥感监测相结合的方法，监测时段到设计水平年结束，共布设监测点1处，位于绿化区。

三、同意水土保持方案投资估算的原则、依据、方法。水土保持总投资为576.07万元，其中工程措施投资96.98万元，植物措施投资387.00万元，临时措施投资55.25万元，独立费用28.51万元，基本预备费2.87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5.46万元。

四、根据《关于印发<江苏省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苏财综〔2014〕39号）《江苏省物价局 江苏省财政厅关于降低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标准的通知》（苏价农〔2018〕112号）《省政府印发关于推动经济运行率先整体

好转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苏政规〔2023〕1号）等文件精神，该项目水土保持补偿费54638.40元。

五、你单位在建设过程中要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按照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做好水土保持后续设计，加强施工组织和管理工作，落实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

2、按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落实资金及保障措施，加强对施工过程中水土保持措施实施的监督管理，要留存建设过程中的临时工程影像照片等资料，供竣工验收时备查。同时做好水土保持工程建设监理、监测工作；

3、切实采取有效措施加强项目建设水土保持和水环境保护工作。明确外购土水土流失的防治责任，及时运送到合法的弃土场，并按要求做好防护工作，禁止随意堆放与倾倒；重视项目区污水防治，全面收集、集中排入市政管网，不得将污水排入附近水体和河道，并对排水系统进行定期清理，防止施工造成水土流失和水体污染；

4、切实做好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加强水土流失动态监控，并按规定向市水土保持管理中心提交监测季度报告及总结报告，并主动接受水行政主管部门对水土保持设施建设进度、工程质量的检查监督。

六、本项目的地点、规模如发生重大变化，水土保持措施发生重大变更，应报我局审批同意。项目建设如涉及取水、占用河道管理范围等以及其他部门行政许可事项的，须到有管辖权的部门办理相应审批手续。市水土保持管理中心、鼓楼区水务局应加强对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的跟踪检查。

七、项目完工后，按照《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江苏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江苏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苏水规〔2018〕4号)等相关规定，生产建设单位要抓紧组织开展水土保持设施的竣工验收，并及时报备验收材料。水土保持设施未经验收或验收不合格的，建设项目不得投产使用。

八、自本行政许可决定作出之日起3年内，如你单位未取得该项目工程的正式批准(核准)手续，或工程未有实质性开工建设，或出现其他使该工程项目不再成立的情况，则本行政许可决定自行失效。

九、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八条、《水行政许可实施办法》第四十一条第二款有关规定，因准予许可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对《关于苏宁睿城剩余地块(C0102、D07、E0102、E0304)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行政许可决定》(宁水许可〔2021〕30号)予以撤回。

南京市水务局

2023年2月16日

抄送：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税务局，南京市水务综合行政执法总队、南京市水土保持管理中心、鼓楼区水务局

中央非税收入统一票据（电子）

票据代码：00010223
交款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06671337616U
交款人：南京鼓楼国际软件与服务外包产业园有限公司

票据号码：3201003662
校验码：f9bd75
开票日期：2023年3月23日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标准	金额（元）	备注
30176	水土保持补偿费收入		1.0	54638.40	¥54638.40	电子税票号码：332018230300006014
金额合计（大写）伍万肆仟陆佰叁拾捌元肆角				（小写）¥54638.40		
其他信息	项目名称:水土保持补偿费收入-建设期收入 建设期项目-地市级审批 54638.4 合同编号:					

税务机关（盖章）：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鼓楼区税务局　　复核人：　　收款人：

关于开展编制苏宁睿城剩余地块项目（E0102地块）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的委托函

南京万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规程》等的规定，本公司苏宁睿城剩余地块项目（E0102地块）需进行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现正式委托贵公司承担该项工作，望贵公司接受委托后抓紧开展工作，确保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达到规范要求，通过主管部门组织的专家评审，并协助办理相关行政审批手续。

特此函达!

南京鼓楼国际软件与服务外包产业园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建设项目名称： 苏宁睿城剩余地块项目（E0102 地块）

单位工程名称： 防洪排导工程

所含分部工程： 排洪导流设施

2023 年 4 月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建设单位：南京鼓楼国际软件与服务外包产业园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江苏宏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南京长江都市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2023 年 4 月

单位工程（防洪排导工程）验收鉴定书

前言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试行）》、《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规程》以及《水土保持质量评定规程》（SL336-2006）等相关水土保持工程建设法律法规，2023年4月，南京鼓楼国际软件与服务外包产业园有限公司组织，在苏宁睿城剩余地块项目（E0102地块）水土保持单位工程进行了自查初验。参加单位有设计单位南京长江都市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监理单位江苏宏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江苏德宁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等。验收组成员通过查看工程现场、查阅施工文字资料、影像资料，听取施工单位、监理单位、水土保持监测单位的情况汇报后，进行了讨论，并形成验收意见，一致通过验收，并填写签发了《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一、工程概况

（一）主体工程概况

本项目总占地面积5.69hm^2，其中永久占地4.24hm^2，临时占地1.45hm^2；主要建设内容包括10栋住宅楼、1栋商业楼、3处配电站、小区内硬化道路、小区内景观绿化、2层地下车库等内容。

工程总建筑面积为184981.52m^2，其中地上建筑面积为118759.78m^2，地下建筑面积为66221.74m^2。建筑密度为21.9%，容积率为2.8，绿地率为30.54%；机动车停车数量1448辆，非机动车停车数量1493辆。

项目于2019年7月开工建设，于2023年4月完工；项目总投资约25.42亿元，其中土建投资约10.90亿元。

（二）单位工程概况

1、工程建设主要内容

主要内容：排洪导流设施

2、工程建设有关单位

建设单位：南京鼓楼国际软件与服务外包产业园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南京长江都市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江苏宏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测单位：江苏德宁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工程建设过程

（1）工期

2022年7月至2022年9月

（2）实际完成工程量

道路广场区：雨水管网1952.9m。

（3）工程建设中采用的主要措施及效果、经验

建设过程中项目部认真贯彻落实公司部署，根据文件要求，从设计、施工、监理、物资供应等各方面入手，组织参建单位进行了水保教育培训，编制了安全文明施工实施细则与绿色施工方案，水土保持监理规划、监理实施细则，在保证工程质量的同时，落实各项水土保持措施。该工程在水土保持管理、落实水土保持各项措施等方面总体良好，突出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①水土保持工作制度完善、管理体系健全；

②高度重视水土保持工作，聘请水土保持专业监理、监测进行现场监督指导；

③水土保持措施落实效果较好；

④现场管理严格控制了施工过程中的水土流失；

⑤强化培训和宣传，提高了施工单位水土保持意识。

二、合同执行情况

项目建设过程中，依据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采取法律的、行政和经济的手段，对合同关系进行组织、协调和监督。通过跟踪管理，监督手工单位履行合同各项约定；通过风险分析，预防索赔事件发生；依据合同约定，解决和处理好工程变更、违约管理等问题。确保了建设过程中无合同纠纷，合同执行情况和管理情况良好。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一）分部工程质量评定

本单位工程监理单位和项目法人评定为合格。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单元工程			
名称	质量评定	名称	质量评定	措施名称	数量	合格数	合格率
防洪排导工程	合格	排洪导流设施	合格	雨水管网	30	30	100%

（二）监测成果分析

本工程自开工以来，监测单位对项目建设施工期进行了较全面的水土流失综合调查，主要对项目建设现状情况、项目区水土流失状况、项目区扰动面积、水土流失面积、项目建设过程中水土流失治理措施实施情况及水土流失潜在危害进行了调查监测，监测结果合理可信。

（三）外观评价

排洪导流设施横截面、纵坡降满足设计要求，外观质量达到《水土保持施工质量评定规程》的标准要求。

（四）质量监督单位的工程质量等级核定意见

合格。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五、主验收结论及对工程管理的建议

建设单位高度重视水土保持工作，施工期间坚持因地制宜原则，严格实施了水土保持措施，有效防治了水土流失。

该项目管理制度健全，严格实行了项目法人制、招投标制、建设监理制和合同管理制：将水土保持纳人管理体系，不断提高水土清失防和意识，使水土流失防治工作落到实处；督促主体工程监理单位加强水土保持工程的进度与质量控制，确保水土保持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严格水土保持工程质量检查与质量评定，把握水土保持单元工程、分部工程、单位工程的审核验收关。

在建设单位对水土保持工程项目的精心组织、科学施工、规范管理、重点防护下，本工程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的水土流失得到了全面、系统的整治，较好的实现了本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所确定的各项防治任务；工程措施的各类扰动面积均得到及时的整治，水土保排工程运行效果良好，人为水土流失基本得到控制，防治责任范围内的水土流失量已基本达到容许流失量。水土保持工程的实施明显

改善了项目区的原有生态环境，总体上发挥了较好的保持水土、改善环境的作用。

工程水土保持设施在工程建设期已基本落实，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水土保持设施质量总体合格，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全部实现，具备竣工验收条件。

工程管理及运行管护提出建议：为了确保工程长期有效的发挥水土保持功能，建议运行单位加强植被恢复期各项水保措施维护。

单位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钱考生	南京鼓楼国际软件与服务外包产业园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钱考生
唐翔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唐翔
武锐	南京长江都市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武锐
丁云怀	江苏宏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illegible]
赵君宇	江苏德宁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测单位）	项目负责人	赵君宇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建设项目名称：苏宁睿城剩余地块项目（E0102 地块）

单位工程名称：降水蓄渗工程

所含分部工程：降水蓄渗

2023 年 4 月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建设单位：南京鼓楼国际软件与服务外包产业园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江苏宏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南京长江都市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2023 年 4 月

单位工程（降水蓄渗工程）验收鉴定书

前言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试行）》、《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规程》以及《水土保持质量评定规程》（SL336-2006）等相关水土保持工程建设法律法规，2023 年 4 月，南京鼓楼国际软件与服务外包产业园有限公司组织，在苏宁睿城剩余地块项目（E0102 地块）水土保持单位工程进行了自查初验。参加单位有设计单位南京长江都市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监理单位江苏宏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江苏德宁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等。验收组成员通过查看工程现场、查阅施工文字资料、影像资料，听取施工单位、监理单位、水土保持监测单位的情况汇报后，进行了讨论，并形成验收意见，一致通过验收，并填写签发了《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一、工程概况

（一）主体工程概况

本项目总占地面积 5.69hm^2，其中永久占地 4.24hm^2，临时占地 1.45hm^2；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10 栋住宅楼、1 栋商业楼、3 处配电站、小区内硬化道路、小区内景观绿化、2 层地下车库等内容。

工程总建筑面积为 184981.52m^2，其中地上建筑面积为 118759.78m^2，地下建筑面积为 66221.74m^2。建筑密度为 21.9%，容积率为 2.8，绿地率为 30.54%；机动车停车数量 1448 辆，非机动车停车数量 1493 辆。

项目于 2019 年 7 月开工建设，于 2023 年 4 月完工；项目总投资约 25.42 亿元，其中土建投资约 10.90 亿元。

（二）单位工程概况

1、工程建设主要内容

主要内容：降水蓄渗

2、工程建设有关单位

建设单位：南京鼓楼国际软件与服务外包产业园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南京长江都市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江苏宏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测单位：江苏德宁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工程建设过程

（1）工期

2020 年 11 月~2020 年 12 月

（2）实际完成工程量

道路广场区：雨水回用系统 425m^3。

（3）工程建设中采用的主要措施及效果、经验

建设过程中项目部认真贯彻落实公司部署，根据文件要求，从设计、施工、监理、物资供应等各方面入手，组织参建单位进行了水保教育培训，编制了安全文明施工实施细则与绿色施工方案，水土保持监理规划、监理实施细则，在保证工程质量的同时，落实各项水土保持措施。该工程在水土保持管理、落实水土保持各项措施等方面总体良好，突出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①水土保持工作制度完善、管理体系健全;

②高度重视水土保持工作，聘请水土保持专业监理、监测进行现场监督指导;

③水土保持措施落实效果较好;

④现场管理严格控制了施工过程中的水土流失;

⑤强化培训和宣传，提高了施工单位水土保持意识。

二、合同执行情况

项目建设过程中，依据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采取法律的、行政和经济的手段，对合同关系进行组织、协调和监督。通过跟踪管理，监督手工单位履行合同各项约定；通过风险分析，预防索赔事件发生；依据合同约定，解决和处理好工程变更、违约管理等问题。确保了建设过程中无合同纠纷，合同执行情况和管理情况良好。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一）分部工程质量评定

本单位工程监理单位和项目法人评定为合格。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单元工程			
名称	质量评定	名称	质量评定	措施名称	数量	合格数	合格率
降水蓄渗工程	合格	降水蓄渗	合格	雨水回用系统	10	10	100%

（二）监测成果分析

本工程自开工以来，监测单位对项目建设施工期进行了较全面的水土流失综合调查，主要对项目建设现状情况、项目区水土流失状况、项目区扰动面积、水土流失面积、项目建设过程中水土流失治理措施实施情况及水土流失潜在危害进行了调查监测，监测结果合理可信。

（三）外观评价

排洪导流设施横截面、纵坡降满足设计要求，外观质量达到《水土保持施工质量评定规程》的标准要求。

（四）质量监督单位的工程质量等级核定意见

合格。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五、主验收结论及对工程管理的建议

建设单位高度重视水土保持工作，施工期间坚持因地制宜原则，严格实施了水土保持措施，有效防治了水土流失。

该项目管理制度健全，严格实行了项目法人制、招投标制、建设监理制和合同管理制：将水土保持纳人管理体系，不断提高水土清失防和意识，使水土流失防治工作落到实处；督促主体工程监理单位加强水土保持工程的进度与质量控制，确保水土保持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严格水土保持工程质量检查与质量评定，把握水土保持单元工程、分部工程、单位工程的审核验收关。

在建设单位对水土保持工程项目的精心组织、科学施工、规范管理、重点防护下，本工程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的水土流失得到了全面、系统的整治，较好的实现了本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所确定的各项防治任务；工程措施的各类扰动面积均得到及时的整治，水土保排工程运行效果良好，人为水土流失基本得到控制，防治责任范围内的水土流失量已基本达到容许流失量。水土保持工程的实施明显

改善了项目区的原有生态环境，总体上发挥了较好的保持水土、改善环境的作用。

工程水土保持设施在工程建设期已基本落实，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水土保持设施质量总体合格，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全部实现，具备竣工验收条件。

工程管理及运行管护提出建议：为了确保工程长期有效的发挥水土保持功能，建议运行单位加强植被恢复期各项水保措施维护。

单位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钱考生	南京鼓楼国际软件与服务外包产业园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钱考生
唐翔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唐翔
武锐	南京长江都市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武锐
丁云怀	江苏宏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illegible]
赵君宇	江苏德宁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测单位）	项目负责人	赵君宇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建设项目名称： 苏宁睿城剩余地块项目（E0102 地块）

单位工程名称： 土地整治工程

所含分部工程： 土地整治

2023 年 4 月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建设单位：南京鼓楼国际软件与服务外包产业园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江苏宏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南京长江都市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2023 年 4 月

单位工程（土地整治工程）验收鉴定书

前言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试行）》、《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规程》以及《水土保持质量评定规程》（SL336-2006）等相关水土保持工程建设法律法规，2023 年 4 月，苏宁睿城剩余地块项目（E0102 地块）组织，在苏宁睿城剩余地块项目（E0102 地块）水土保持单位工程进行了自查初验。参加单位有设计单位南京长江都市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监理单位江苏宏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江苏德宁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等。验收组成员通过查看工程现场、查阅施工文字资料、影像资料，听取施工单位、监理单位、水土保持监测单位的情况汇报后，进行了讨论，并形成验收意见，一致通过验收，并填写签发了《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一、工程概况

（一）主体工程概况

本项目总占地面积 5.69hm^2，其中永久占地 4.24hm^2，临时占地 1.45hm^2；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10 栋住宅楼、1 栋商业楼、3 处配电站、小区内硬化道路、小区内景观绿化、2 层地下车库等内容。

工程总建筑面积为 184981.52m^2，其中地上建筑面积为 118759.78m^2，地下建筑面积为 66221.74m^2。建筑密度为 21.9%，容积率为 2.8，绿地率为 30.54%；机动车停车数量 1448 辆，非机动车停车数量 1493 辆。

项目于 2019 年 7 月开工建设，于 2023 年 4 月完工；项目总投资约 25.42 亿元，其中土建投资约 10.90 亿元。

（二）单位工程概况

1、工程建设主要内容

主要内容：土地整治

2、工程建设有关单位

建设单位：苏宁睿城剩余地块项目（E0102 地块）

设计单位：南京长江都市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江苏宏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测单位：江苏德宁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工程建设过程

（1）工期

2022 年 9 月~2022 年 11 月

（2）实际完成工程量

绿化区：土地整治 1.29hm^2。

（3）工程建设中采用的主要措施及效果、经验

建设过程中项目部认真贯彻落实公司部署，根据文件要求，从设计、施工、监理、物资供应等各方面入手，组织参建单位进行了水保教育培训，编制了安全文明施工实施细则与绿色施工方案，水土保持监理规划、监理实施细则，在保证工程质量的同时，落实各项水土保持措施。该工程在水土保持管理、落实水土保持各项措施等方面总体良好，突出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①水土保持工作制度完善、管理体系健全；

②高度重视水土保持工作，聘请水土保持专业监理、监测进行现场监督指导；

③水土保持措施落实效果较好；

④现场管理严格控制了施工过程中的水土流失；

⑤强化培训和宣传，提高了施工单位水土保持意识。

二、合同执行情况

项目建设过程中，依据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采取法律的、行政和经济的手段，对合同关系进行组织、协调和监督。通过跟踪管理，监督手工单位履行合同各项约定；通过风险分析，预防索赔事件发生；依据合同约定，解决和处理好工程变更、违约管理等问题。确保了建设过程中无合同纠纷，合同执行情况和管理情况良好。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一）分部工程质量评定

本单位工程监理单位和项目法人评定为合格。

<table>
<tr><td colspan="2">单位工程</td><td colspan="2">分部工程</td><td colspan="4">单元工程</td></tr>
<tr><td>名称</td><td>质量评定</td><td>名称</td><td>质量评定</td><td>措施名称</td><td>数量</td><td>合格数</td><td>合格率</td></tr>
<tr><td>土地整治工程</td><td>合格</td><td>土地整治</td><td>合格</td><td>土地整治</td><td>2</td><td>2</td><td>100%</td></tr>
</table>

（二）监测成果分析

本工程自开工以来，监测单位对项目建设施工期进行了较全面的水土流失综合调查，主要对项目建设现状情况、项目区水土流失状况、项目区扰动面积、水土流失面积、项目建设过程中水土流失治理措施实施情况及水土流失潜在危害进行了调查监测，监测结果合理可信。

（三）外观评价

场地整治平整度符合设计要求，外观质量达到《水土保持施工质量评定规程》的标准要求。

（四）质量监督单位的工程质量等级核定意见

合格。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五、主验收结论及对工程管理的建议

建设单位高度重视水土保持工作，施工期间坚持因地制宜原则，严格实施了水土保持措施，有效防治了水土流失。

该项目管理制度健全，严格实行了项目法人制、招投标制、建设监理制和合同管理制：将水土保持纳人管理体系，不断提高水土清失防和意识，使水土流失防治工作落到实处；督促主体工程监理单位加强水土保持工程的进度与质量控制，确保水土保持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严格水土保持工程质量检查与质量评定，把握水土保持单元工程、分部工程、单位工程的审核验收关。

在建设单位对水土保持工程项目的精心组织、科学施工、规范管理、重点防护下，本工程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的水土流失得到了全面、系统的整治，较好的实现了本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所确定的各项防治任务；工程措施的各类扰动面积均得到及时的整治，水土保排工程运行效果良好，人为水土流失基本得到控制，防治责任范围内的水土流失量已基本达到容许流失量。水土保持工程的实施明显

改善了项目区的原有生态环境，总体上发挥了较好的保持水土、改善环境的作用。

工程水土保持设施在工程建设期已基本落实，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水土保持设施质量总体合格，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全部实现，具备竣工验收条件。

工程管理及运行管护提出建议：为了确保工程长期有效的发挥水土保持功能，建议运行单位加强植被恢复期各项水保措施维护。

单位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钱考生	南京鼓楼国际软件与服务外包产业园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钱考生
唐翔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illegible]
武锐	南京长江都市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武锐
丁云怀	江苏宏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illegible]
赵君宇	江苏德宁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测单位）	项目负责人	赵君宇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建设项目名称： 苏宁睿城剩余地块项目（E0102 地块）

单位工程名称： 植被建设工程

所含分部工程： 点片状植被

2023 年 4 月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建设单位：南京鼓楼国际软件与服务外包产业园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江苏宏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南京长江都市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2023 年 4 月

单位工程（植被建设工程）验收鉴定书

前言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试行）》、《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规程》以及《水土保持质量评定规程》（SL336-2006）等相关水土保持工程建设法律法规，2023 年 4 月，南京鼓楼国际软件与服务外包产业园有限公司组织，在苏宁睿城剩余地块项目（E0102 地块）水土保持单位工程进行了自查初验。参加单位有设计单位南京长江都市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监理单位江苏宏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江苏德宁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等。验收组成员通过查看工程现场、查阅施工文字资料、影像资料，听取施工单位、监理单位、水土保持监测单位的情况汇报后，进行了讨论，并形成验收意见，一致通过验收，并填写签发了《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一、工程概况

（一）主体工程概况

本项目总占地面积 5.69hm^2，其中永久占地 4.24hm^2，临时占地 1.45hm^2；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10 栋住宅楼、1 栋商业楼、3 处配电站、小区内硬化道路、小区内景观绿化、2 层地下车库等内容。

工程总建筑面积为 184981.52m^2，其中地上建筑面积为 118759.78m^2，地下建筑面积为 66221.74m^2。建筑密度为 21.9%，容积率为 2.8，绿地率为 30.54%；机动车停车数量 1448 辆，非机动车停车数量 1493 辆。

项目于 2019 年 7 月开工建设，于 2023 年 4 月完工；项目总投资约 25.42 亿元，其中土建投资约 10.90 亿元。

（二）单位工程概况

1、工程建设主要内容

主要内容：点片状植被

2、工程建设有关单位

建设单位：南京鼓楼国际软件与服务外包产业园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南京长江都市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江苏宏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测单位：江苏德宁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工程建设过程

（1）工期

2022 年 9 月~2023 年 3 月

（2）实际完成工程量

绿化区：景观绿化 1.29hm^2。

（3）工程建设中采用的主要措施及效果、经验

建设过程中项目部认真贯彻落实公司部署，根据文件要求，从设计、施工、监理、物资供应等各方面入手，组织参建单位进行了水保教育培训，编制了安全文明施工实施细则与绿色施工方案，水土保持监理规划、监理实施细则，在保证工程质量的同时，落实各项水土保持措施。该工程在水土保持管理、落实水土保持各项措施等方面总体良好，突出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①水土保持工作制度完善、管理体系健全;

②高度重视水土保持工作，聘请水土保持专业监理、监测进行现场监督指导;

③水土保持措施落实效果较好;

④现场管理严格控制了施工过程中的水土流失;

⑤强化培训和宣传，提高了施工单位水土保持意识。

二、合同执行情况

项目建设过程中，依据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采取法律的、行政和经济的手段，对合同关系进行组织、协调和监督。通过跟踪管理，监督手工单位履行合同各项约定；通过风险分析，预防索赔事件发生；依据合同约定，解决和处理好工程变更、违约管理等问题。确保了建设过程中无合同纠纷，合同执行情况和管理情况良好。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一）分部工程质量评定

本单位工程监理单位和项目法人评定为合格。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单元工程			
名称	质量评定	名称	质量评定	措施名称	数量	合格数	合格率
植被建设工程	合格	点片状植被	合格	景观绿化	2	2	100%

（二）监测成果分析

本工程自开工以来，监测单位对项目建设施工期进行了较全面的水土流失综合调查，主要对项目建设现状情况、项目区水土流失状况、项目区扰动面积、水土流失面积、项目建设过程中水土流失治理措施实施情况及水土流失潜在危害进行了调查监测，监测结果合理可信。

（三）外观评价

栽植植物胸径、高度、冠幅等符合设计要求，外观质量达到《水土保持施工质量评定规程》的标准要求。

（四）质量监督单位的工程质量等级核定意见

合格。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五、主验收结论及对工程管理的建议

建设单位高度重视水土保持工作，施工期间坚持因地制宜原则，严格实施了水土保持措施，有效防治了水土流失。

该项目管理制度健全，严格实行了项目法人制、招投标制、建设监理制和合同管理制：将水土保持纳人管理体系，不断提高水土清失防和意识，使水土流失防治工作落到实处；督促主体工程监理单位加强水土保持工程的进度与质量控制，确保水土保持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严格水土保持工程质量检查与质量评定，把握水土保持单元工程、分部工程、单位工程的审核验收关。

在建设单位对水土保持工程项目的精心组织、科学施工、规范管理、重点防护下，本工程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的水土流失得到了全面、系统的整治，较好的实现了本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所确定的各项防治任务；工程措施的各类扰动面积均得到及时的整治，水土保排工程运行效果良好，人为水土流失基本得到控制，防治责任范围内的水土流失量已基本达到容许流失量。水土保持工程的实施明显

改善了项目区的原有生态环境，总体上发挥了较好的保持水土、改善环境的作用。

工程水土保持设施在工程建设期已基本落实，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水土保持设施质量总体合格，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全部实现，具备竣工验收条件。

工程管理及运行管护提出建议：为了确保工程长期有效的发挥水土保持功能，建议运行单位加强运行期各项水土保持工程措施维护和植被措施管护。

单位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钱考生	南京鼓楼国际软件与服务外包产业园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钱考生
唐翔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唐翔
武锐	南京长江都市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武锐
丁云怀	江苏宏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illegible]
赵君宇	江苏德宁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测单位）	项目负责人	赵君宇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建设项目名称：苏宁睿城剩余地块项目（E0102 地块）

单位工程名称：临时防护工程

所含分部工程：排水、沉沙、覆盖

2023 年 4 月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建设单位： 南京鼓楼国际软件与服务外包产业园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江苏宏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南京长江都市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 2023 年 4 月

单位工程（临时防护工程）验收鉴定书

前言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试行）》、《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规程》以及《水土保持质量评定规程》（SL336-2006）等相关水土保持工程建设法律法规，2023 年 4 月，南京鼓楼国际软件与服务外包产业园有限公司组织，在苏宁睿城剩余地块项目（E0102 地块）水土保持单位工程进行了自查初验。参加单位有设计单位南京长江都市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监理单位江苏宏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江苏德宁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等。验收组成员通过查看工程现场、查阅施工文字资料、影像资料，听取施工单位、监理单位、水土保持监测单位的情况汇报后，进行了讨论，并形成验收意见，一致通过验收，并填写签发了《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一、工程概况

（一）主体工程概况

本项目总占地面积 5.69hm^2，其中永久占地 4.24hm^2，临时占地 1.45hm^2；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10 栋住宅楼、1 栋商业楼、3 处配电站、小区内硬化道路、小区内景观绿化、2 层地下车库等内容。

工程总建筑面积为 184981.52m^2，其中地上建筑面积为 118759.78m^2，地下建筑面积为 66221.74m^2。建筑密度为 21.9%，容积率为 2.8，绿地率为 30.54%；机动车停车数量 1448 辆，非机动车停车数量 1493 辆。

项目于 2019 年 7 月开工建设，于 2023 年 4 月完工；项目总投资约 25.42 亿元，其中土建投资约 10.90 亿元。

（二）单位工程概况

1、工程建设主要内容

主要内容：排水、沉沙、覆盖

2、工程建设有关单位

建设单位：南京鼓楼国际软件与服务外包产业园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南京长江都市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江苏宏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测单位：江苏德宁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工程建设过程

（1）工期

2019 年 7 月至 2023 年 4 月

（2）实际完成工程量

临时排水沟 1180m；洗车平台 1 座；临时沉沙池 3 座；泥浆沉淀池 2 座；临时苫盖 41000m^2。

（3）工程建设中采用的主要措施及效果、经验

建设过程中项目部认真贯彻落实公司部署，根据文件要求，从设计、施工、监理、物资供应等各方面入手，组织参建单位进行了水保教育培训，编制了安全文明施工实施细则与绿色施工方案，水土保持监理规划、监理实施细则，在保证工程质量的同时，落实各项水土保持措施。该工程在水土保持管理、落实水土保持各项措施等方面总体良好，突出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①水土保持工作制度完善、管理体系健全；

②高度重视水土保持工作，聘请水土保持专业监理、监测进行现场监督指导；

③水土保持措施落实效果较好；

④现场管理严格控制了施工过程中的水土流失；

⑤强化培训和宣传，提高了施工单位水土保持意识。

二、合同执行情况

项目建设过程中，依据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采取法律的、行政和经济的手段，对合同关系进行组织、协调和监督。通过跟踪管理，监督手工单位履行合同各项约定；通过风险分析，预防索赔事件发生；依据合同约定，解决和处理好工程变更、违约管理等问题。确保了建设过程中无合同纠纷，合同执行情况和管理情况良好。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一）分部工程质量评定

本单位工程监理单位和项目法人评定为合格。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单元工程			
名称	质量评定	名称	质量评定	措施名称	数量	合格数	合格率
临时防护工程	合格	排水	合格	道路广场区、施工生产生活区临时排水沟	20	20	100%
		沉沙	合格	道路广场区、施工生产生活区临时沉沙池、泥浆沉淀池	5	5	100%
		覆盖	合格	各区域临时苫盖	41	41	100%

（二）监测成果分析

本工程自开工以来，监测单位对项目建设施工期进行了较全面的水土流失综合调查，主要对项目建设现状情况、项目区水土流失状况、项目区扰动面积、水土流失面积、项目建设过程中水土流失治理措施实施情况及水土流失潜在危害进行了调查监测，监测结果合理可信。

（三）外观评价

外观质量达到《水土保持施工质量评定规程》的标准要求。

（四）质量监督单位的工程质量等级核定意见

合格。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五、主验收结论及对工程管理的建议

建设单位高度重视水土保持工作，施工期间坚持因地制宜原则，严格实施了水土保持措施，有效防治了水土流失。

该项目管理制度健全，严格实行了项目法人制、招投标制、建设监理制和合同管理制：将水土保持纳人管理体系，不断提高水土清失防和意识，使水土流失防治工作落到实处；督促主体工程监理单位加强水土保持工程的进度与质量控制，确保水土保持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严格水土保持工程质量检查与质量评定，把握水土保持单元工程、分部工程、单位工程的审核验收关。

在建设单位对水土保持工程项目的精心组织、科学施工、规范管理、重点防护下，本工程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的水土流失得到了全面、系统的整治，较好的实现了本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所确定的各项防治任务；工程措施的各类扰动面积均得到及时的整治，水土保排工程运行效果良好，人为水土流失基本得到控制，

防治责任范围内的水土流失量已基本达到容许流失量。水土保持工程的实施明显改善了项目区的原有生态环境，总体上发挥了较好的保持水土、改善环境的作用。

工程水土保持设施在工程建设期已基本落实，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水土保持设施质量总体合格，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全部实现，具备竣工验收条件。

工程管理及运行管护提出建议：为了确保工程长期有效的发挥水土保持功能，建议运行单位加强植被恢复期各项水保措施维护。

单位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钱考生	南京鼓楼国际软件与服务外包产业园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钱考生
唐翔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唐翔
武锐	南京长江都市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武锐
丁云怀	江苏宏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illegible]
赵君宇	江苏德宁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测单位）	项目负责人	赵君宇

编号 1

苏宁睿城剩余地块项目（E0102 地块）
水土保持设施分部工程验收签证

单位工程名称： 防洪排导工程

分部工程名称： 排洪导流设施

建设单位： 南京鼓楼国际软件与服务外包产业园有限公司

水保验收单位： 南京万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一：开完工日期

此项分部工程开工日期为 2022 年 7 月，完工日期为 2022 年 9 月。

二：主要工程量

道路广场区：雨水管网 1952.9m。

三：工作内容及施工经过

主体施工单位施工时，要求给排水承包单位按照设计要求施工，确保雨水排水管道达标，满足场内排水需求。

四：质量事故及缺陷处理

施工中未发生任何质量事故，无任何质量缺陷。

五：主要工程质量指标

排洪导流设施横截面、纵坡降满足设计要求，并及时清理、修补，确保运行正常。

六：质量评定

本分部工程共划分为 30 个单元工程，经施工单位自评，监理单位复评，以《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规程》（SL336-2006）及其他有关技术标准为评定依据，本分部单元工程质量全部合格，合格率 100%。

七：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八：验收结论

合格。

分部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钱考生	南京鼓楼国际软件与服务外包产业园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钱考生
唐翔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唐翔
武锐	南京长江都市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武锐
丁云怀	江苏宏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illegible]
赵君宇	江苏德宁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测单位）	项目负责人	赵君宇

编号 2

苏宁睿城剩余地块项目（E0102 地块）
水土保持设施分部工程验收签证

单位工程名称： 降水蓄渗工程

分部工程名称： 降水蓄渗

建设单位： 南京鼓楼国际软件与服务外包产业园有限公司

水保验收单位： 南京万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一：开完工日期

此项分部工程 2022 年 4 月实施。

二：主要工程量

道路广场区：雨水回用系统 2 套（289m^3）。

三：工作内容及施工经过

主体施工单位施工时，要求给承包单位按照设计要求施工，确保雨水回用系统、透水铺装达标，满足场内降水蓄渗需求。

四：质量事故及缺陷处理

施工中未发生任何质量事故，无任何质量缺陷。

五：主要工程质量指标

雨水收集池满足设计要求，并及时清理、修补，确保运行正常。

六：质量评定

本分部工程共划分为 6 个单元工程，经施工单位自评，监理单位复评，以《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规程》（SL336-2006）及其他有关技术标准为评定依据，本分部单元工程质量全部合格，合格率 100%。

七：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八：验收结论

合格。

分部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钱考生	南京鼓楼国际软件与服务外包产业园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钱考生
唐翔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唐翔
武锐	南京长江都市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武锐
丁云怀	江苏宏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丁云怀
赵君宇	江苏德宁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测单位）	项目负责人	赵君宇

编号 3

苏宁睿城剩余地块项目（E0102 地块）
水土保持设施分部工程验收签证

单位工程名称： 土地整治工程

分部工程名称： 土地整治

建设单位： 南京鼓楼国际软件与服务外包产业园有限公司

水保验收单位： 南京万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一：开完工日期

此项分部工程2022年9月实施，2022年11月完工。

二：主要工程量

绿化区：土地整治1.29hm^2。

三：工作内容及施工经过

主体工程结束后，对绿化区域进行绿化土回覆、平整、清理等，达到可种植植被的条件。

四：质量事故及缺陷处理

施工中未发生任何质量事故，无任何质量缺陷。

五：主要工程质量指标

主体工程施工结束后，对场地进行平整、清理废物等，使土地达到可种植植被的条件。

六：质量评定

本分部工程共划分为2个单元工程，经施工单位自评，监理单位复评，以《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规程》（SL336-2006）、《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CJJ/T82-2012）及其他有关技术标准为评定依据，本分部单元工程质量全部合格，合格率100%。

七：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八：验收结论

合格。

分部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钱考生	南京鼓楼国际软件与服务外包产业园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钱考生
唐翔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唐翔
武锐	南京长江都市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武锐
丁云怀	江苏宏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illegible]
赵君宇	江苏德宁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测单位）	项目负责人	赵君宇

编号 4

苏宁睿城剩余地块项目（E0102 地块）
水土保持设施分部工程验收签证

单位工程名称： 植被建设工程

分部工程名称： 点片状植被

建设单位： 南京鼓楼国际软件与服务外包产业园有限公司

水保验收单位： 南京万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一：开完工日期

此项分部工程 2022 年 12 月实施，2023 年 4 月完工。

二：主要工程量

绿化区：景观绿化 1.29hm^2。

三：工作内容及施工经过

根据工程总工期的要求，土地整治工程完工后及时对裸露土地进行绿化，并要求景观绿化承包单位按照设计要求栽植乔灌草。2023 年 3 月，点片状植被建设过程全部结束。

四：质量事故及缺陷处理

施工中未发生任何质量事故，无任何质量缺陷。

五：主要工程质量指标

坚持乔灌草科学栽植，提高造林成活率、保存率。

六：质量评定

本分部工程共划分为 2 个单元工程，经施工单位自评，监理单位复评，以《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规程》（SL336-2006）、《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CJJ/T82-2012）及其他有关技术标准为评定依据，本分部单元工程质量全部合格，合格率 100%。

七：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八：验收结论

合格。

分部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钱考生	南京鼓楼国际软件与服务外包产业园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钱考生
唐翔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唐翔
武锐	南京长江都市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武锐
丁云怀	江苏宏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illegible]
赵君宇	江苏德宁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测单位）	项目负责人	赵君宇

编号 5

苏宁睿城剩余地块项目（E0102 地块）
水土保持设施分部工程验收签证

单位工程名称： 临时防护工程

分部工程名称： 排水

建设单位： 南京鼓楼国际软件与服务外包产业园有限公司

水保验收单位： 南京万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一：开完工日期

此项分部工程开工日期为 2019 年 7 月，完工日期为 2019 年 9 月。

二：主要工程量

道路广场区：临时排水沟 540m;

施工生产生活区：临时排水沟 640m。

三：工作内容及施工经过

主体施工单位施工时，按照设计要求施工，确保临时排水设施施工质量达标，满足场内临时排水等需求。

四：质量事故及缺陷处理

施工中未发生任何质量事故，无任何质量缺陷。

五：主要工程质量指标

临时排水沟横截面、纵坡降满足设计要求，并及时清理、修补，确保运行正常。

六：质量评定

本分部工程共划分为 20 个单元工程，经施工单位自评，监理单位复评，以《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规程》（SL336-2006）及其他有关技术标准为评定依据，本分部单元工程质量全部合格，合格率 100%。

七：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八：验收结论

合格。

分部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钱考生	南京鼓楼国际软件与服务外包产业园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钱考生
唐翔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唐翔
武锐	南京长江都市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武锐
丁云怀	江苏宏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丁云怀
赵君宇	江苏德宁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测单位）	项目负责人	赵君宇

编号 6

苏宁睿城剩余地块项目（E0102 地块）
水土保持设施分部工程验收签证

单位工程名称： 临时防护工程

分部工程名称： 沉沙

建设单位： 南京鼓楼国际软件与服务外包产业园有限公司

水保验收单位： 南京万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一：开完工日期

此项分部工程开工日期为 2019 年 7 月，完工日期为 2019 年 9 月。

二：主要工程量

道路广场区：临时沉沙池 2 座、泥浆沉淀池 2 座;

施工生产生活区：临时沉沙池 1 座。

三：工作内容及施工经过

在临时排水沟末端设置临时沉沙池，项目出入口设置洗车平台，在基坑范围内设置泥浆沉淀池。

四：质量事故及缺陷处理

施工中未发生任何质量事故，无任何质量缺陷。

五：主要工程质量指标

沉沙池的设计应符合国家行业标准《水利水电工程排水沟设计规范》（SL269-2001）.

六：质量评定

本分部工程共划分为 5 个单元工程，经施工单位自评，监理单位复评，以《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规程》（SL336-2006）及其他有关技术标准为评定依据，本分部单元工程质量全部合格，合格率 100%。

七：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八：验收结论

合格。

分部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钱考生	南京鼓楼国际软件与服务外包产业园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钱考生
唐翔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唐翔
武锐	南京长江都市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武锐
丁云怀	江苏宏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illegible]
赵君宇	江苏德宁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测单位）	项目负责人	赵君宇

编号 7

苏宁睿城剩余地块项目（E0102 地块）
水土保持设施分部工程验收签证

单位工程名称： 临时防护工程

分部工程名称： 苫盖

建设单位： 南京鼓楼国际软件与服务外包产业园有限公司

水保验收单位： 南京万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一：开完工日期

此项分部工程开工日期为 2019 年 7 月，完工日期为 2023 年 4 月。

二：主要工程量

各区域临时苫盖 41000m^2

三：工作内容及施工经过

主体施工单位施工时，按照水土保持方案要求施工，确保临时苫盖在防止扬尘、减少裸露地表土壤流失上发挥最大作用。

在暴雨或大风季节，预先采取对开完面等进行苫盖。密目网边缘用重物压实，以防被大风刮起。

四：质量事故及缺陷处理

施工中未发生任何质量事故，无任何质量缺陷。

五：主要工程质量指标

苫盖材料使用密目网苫盖，确保阴雨天无裸露，遇大风无刮起现象。

六：质量评定

本分部工程共划分为 41 个单元工程，经施工单位自评，监理单位复评，以《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规程》（SL336-2006）及其他有关技术标准为评定依据，本分部单元工程质量全部合格，合格率 100%。

七：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八：验收结论

合格。

分部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钱考生	南京鼓楼国际软件与服务外包产业园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钱考生
唐翔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唐翔
武锐	南京长江都市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武锐
丁云怀	江苏宏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丁云怀
赵君宇	江苏德宁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测单位）	项目负责人	赵君宇

附件 7 水土保持单位工程验收照片：

雨水管网

透水铺装

下凹式绿地

景观绿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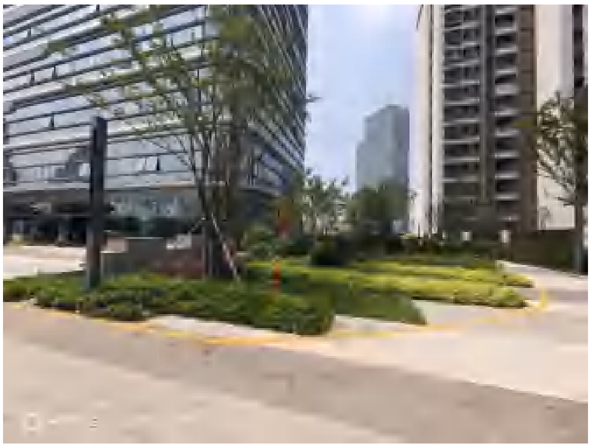

景观绿化

景观绿化

附图

图例:
总平面图 1:500
南京长江都市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NANJING CHANGJIANG URBAN
ARCHITECTURAL DESIGN CO., LTD
STAMP
A132003470
3200347-018
CO-OPERATION
CLIENT
PROJECT TITLE
SUB-PRO TITLE
DWG TITLE
总平面图
PROJECT NO.
DAT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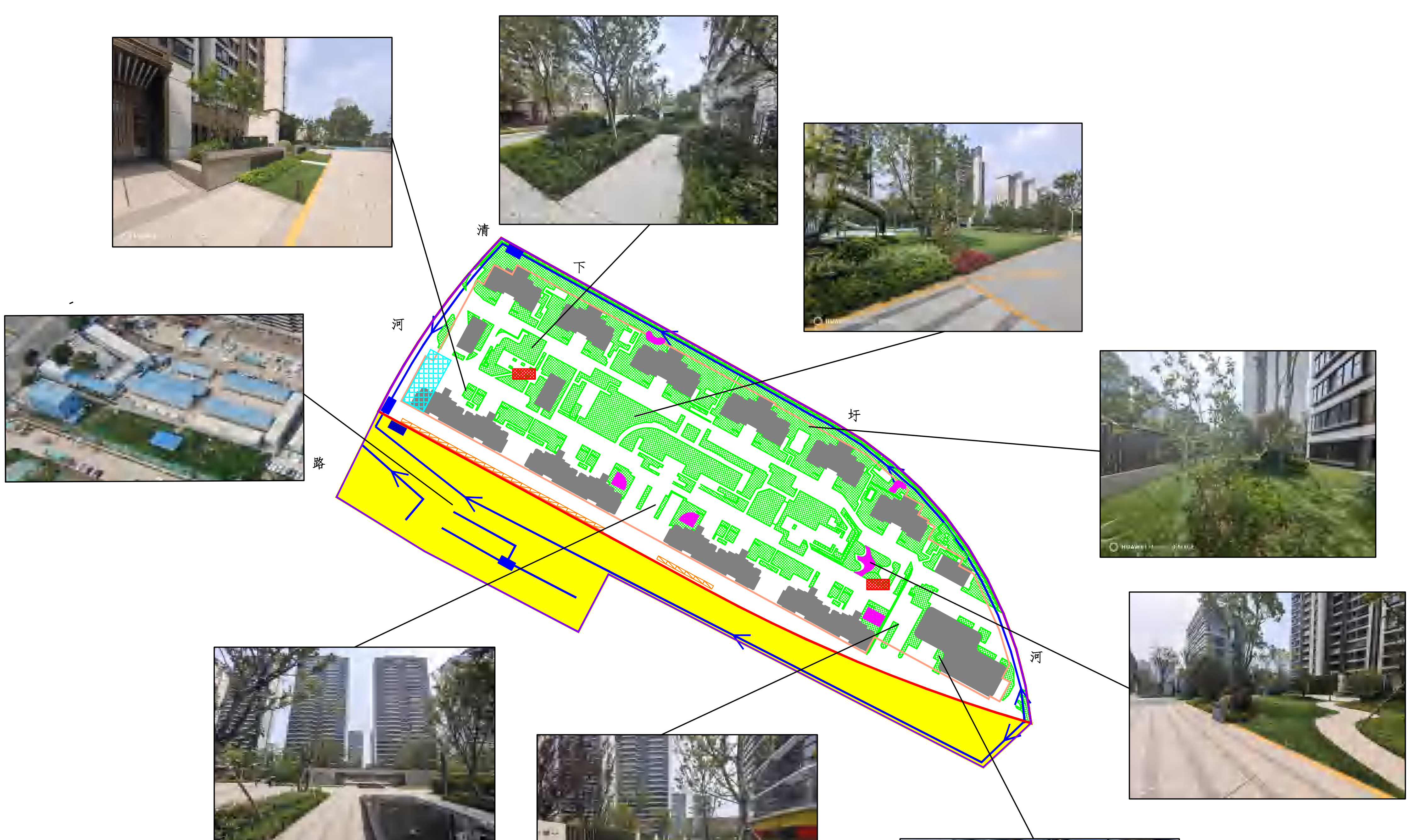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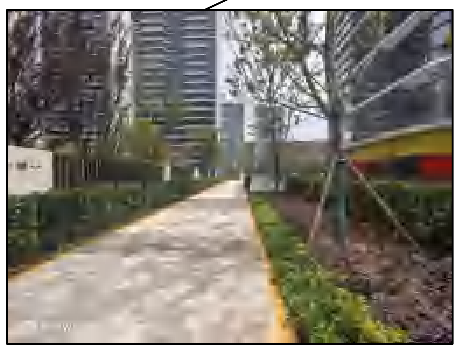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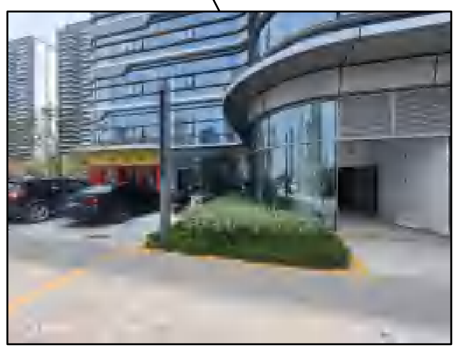

图例

	防治责任范围线
	用地红线
	建筑区
	道路广场区
	绿化区
	施工生产生活区
	地库范围线
	临时排水沟
	临时沉沙池
	雨水回用系统
	洗车平台
	下凹式绿地
	透水铺装
	泥浆沉淀池

水土保持措施工程量汇总对比分析汇总表

防治分区	措施类型	措施名称	单位	方案设计（①）	实际完成（②）	增减情况（②-①）
建筑区	临时措施	临时苫盖	m^2	9000	9000	0
道路广场区	工程措施	雨水管网	m	1952.9	1952.9	0
		雨水回用系统	m^3	425	425	0
		透水铺装	m^2	420	420	0
	临时措施	临时苫盖	m^2	20000	20000	0
		临时排水沟	m	540	540	0
		临时沉沙池	座	2	2	0
		泥浆沉淀池	座	2	2	0
绿化区	工程措施	土地整治	hm^2	1.29	1.29	0
		下凹式绿地	m^2	356	356	0
	植物措施	景观绿化	hm^2	1.29	1.29	0
	临时措施	临时苫盖	m^2	13000	12000	-1000
施工道路区	临时措施	洗车平台	座	1	1	0
		临时排水沟	m	640	640	0
		临时沉沙池	座	1	1	0
		临时苫盖	m^3	14500	0	-14500

南京万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核定		验收阶段
审核		水土保持部分
校核		苏宁睿城剩余地块项目（E0102地块）
设计		
制图		水土保持措施竣工验收图
比例	1:1500	
设计证号	/	日期 2023年5月
资质证号	/	图号 附图2

附图3-1　项目影像图（2019）

附图3-2　项目影像图（2020）

附图3-3　项目影像图（2021）

附图3-4　项目影像图（2022）

附图3-5　项目影像图（2023.3）